

标段编号：2603-440300-04-01-90000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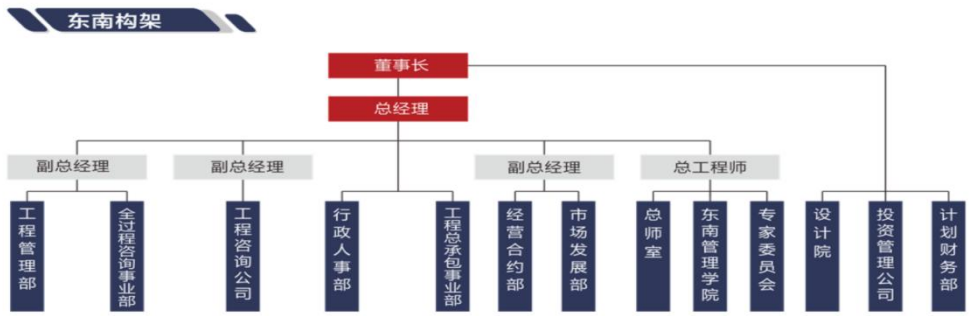
标段名称：2026-2028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安全工
作技术咨询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潮州市太湖路 621 号			邮政编码	313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建		电话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网址	www.zjdnjl.com	
组织结构	 <p>东南构架组织架构图显示：董事长和总经理位于顶层。下设四位副总经理：第一位分管工程管理部、全过程咨询事业部；第二位分管工程咨询公司；第三位分管行政人事部、工程总承包事业部；第四位分管经营合约部、市场发展部。此外，还设有总工程师，分管总师室、东南管理学院、专家委员会、设计院、投资管理公司、计划财务部。</p>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伟东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0572-207704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徐世明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0572-2077048
成立时间	1993. 7. 20		员工总人数：536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建筑设计甲级、水利监理乙级、工程咨询甲级资信		其中	项目经理	152	
营业执照号	9133050214696622XU			高级职称人员	85	
注册资金	501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96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初级职称人员	188	
账号	371458341933			技工	2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劳务分包；代理记账；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办公场所——东南总部大楼



1.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资质证书

序号	资质类别	编号	资质等级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颁发单位
1	监理资质	E133A00139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024-07-24	2029-07-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	水利监理资质	水建监资字第 22023 101B075 号	水利监理乙级	2023-12-7	2030-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3	设计资质	A133002431	工程设计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2023-12-28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4		A233002438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2024-12-25	2029-12-24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			
6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7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3300246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12-02	2029-12-0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0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1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2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13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4	咨询资质	甲 122024011669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	2024-11-28	2027-11-27	工程咨询协会

监理资质--工程监理综合资质（主项资质）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h1>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h1>		
<p>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详细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50214696622XU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p> <p>证书编号: E133A00139</p> <p>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2029年07月24日</p>		
	<p>发证机关: </p> <p>2026年01月28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p>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14696622XU

法定代表人：王伟东

技术负责人：沈贤祥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建筑

证书编号：甲122024011669

有效期：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监理资质--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资质



资质等级证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 **资质。**

证书编号：水建监资字第22023101B075号
有效期至：2030年6月23日



2025年 7月 1日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副本)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可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510-B214709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7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注册资金	100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职务	董事长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徐世明	职务	总工程师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0572-2090418	传真	0572-2090418
		邮编	313000
证书编号	水建监资字第 22023101B075 号		
专业等级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		
发证日期	2025年7月1日	有效日期	2030年6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II等（堤防2级）及以下各等级水利工程的施工监理			
 2025年 7月 1日			

设计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香溪悦府文荟楼田盛街8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50214696622XU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33A00139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2028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3、投标人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湖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浙江省-湖州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33A00139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2026-01-2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	2024-12-25	2029-12-24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4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5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33002462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6-01-16	2029-12-0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6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7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9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0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1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2	监理资质	E133A00139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有效期至: 2029-07-24)	2026-01-2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7 8 9 8 3 5 5 0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全部注册人员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22XU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湖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浙江省-湖州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德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谭洪涛	330521198*****1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03300005684	土建
2	董炯	330521198*****2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03300005685	土建
3	曹冰	330501198*****1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8498	土建
4	吴梦楚	330501199*****6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9271	土建
5	朱金山	320981198*****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9823	土建
6	冯圣洁	330521199*****2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9984	土建
7	林祖基	330501199*****3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2925	土建
8	王玉兰	330501199*****2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3420	土建
9	姚琪航	330521199*****1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3300019204	土建
10	郁岚	330501198*****2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3300019961	土建
11	武营	330501198*****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03300003625	安装
12	朱金山	320981198*****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3300014413	安装
13	甘世寅	330523199*****3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3300014667	安装
14	胡晓倩	330521199*****4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3300015997	安装
15	谢帮勇	420111197*****1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3300016787	土建

共 678 条

<
1
2
3
4
5
6
...
46
>

前往 页

相关网站导航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7
8
9
8
3
5
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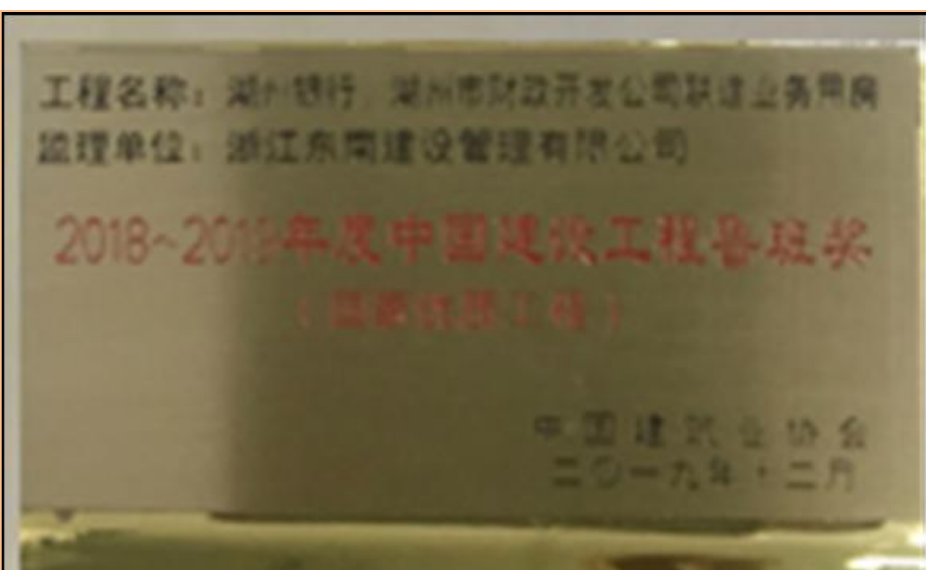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4、获奖荣誉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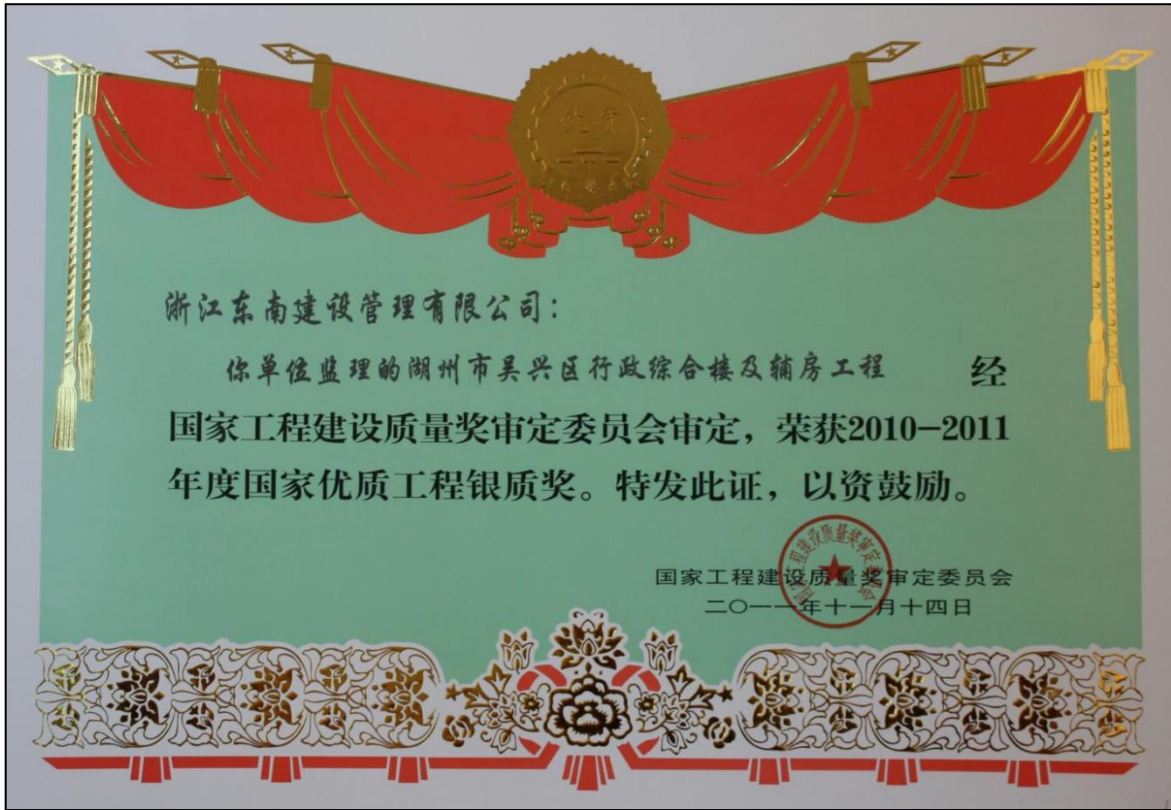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监协（2024）3号

关于公布参建第二十届第一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入选工程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专业委员会，各分会，有关单位会员：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依据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公布的第二十届第一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名单，现公布参建第二十届第一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的 48 家监理企业和 71 位总监理工程师名单（见附件）。我协会对名单中的单位和个人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在詹天佑奖入选工程监理过程中，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能够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争先创优，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以获奖项目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

8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秦焯烽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黄亭安	
		李洪波	
		李军	
		田亚雄	海天大酒店改造项目（海天中心） 一期工程
9	上海富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林建文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邵哲锋	
		魏忠	
		郭建平	
10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鹏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李勇	
11	上海市合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张拥民	上海市诸光路通道新建工程
12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王渠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13	上海海龙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彭松柏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14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陶利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15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顾礼清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杨春	
		喻伟	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16	上海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辉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青岛地铁2号线一期工程

“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做好工程监理服务，
扎实推进监理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国家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附件：参建第二十届第一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
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参加第二十届第一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项目监
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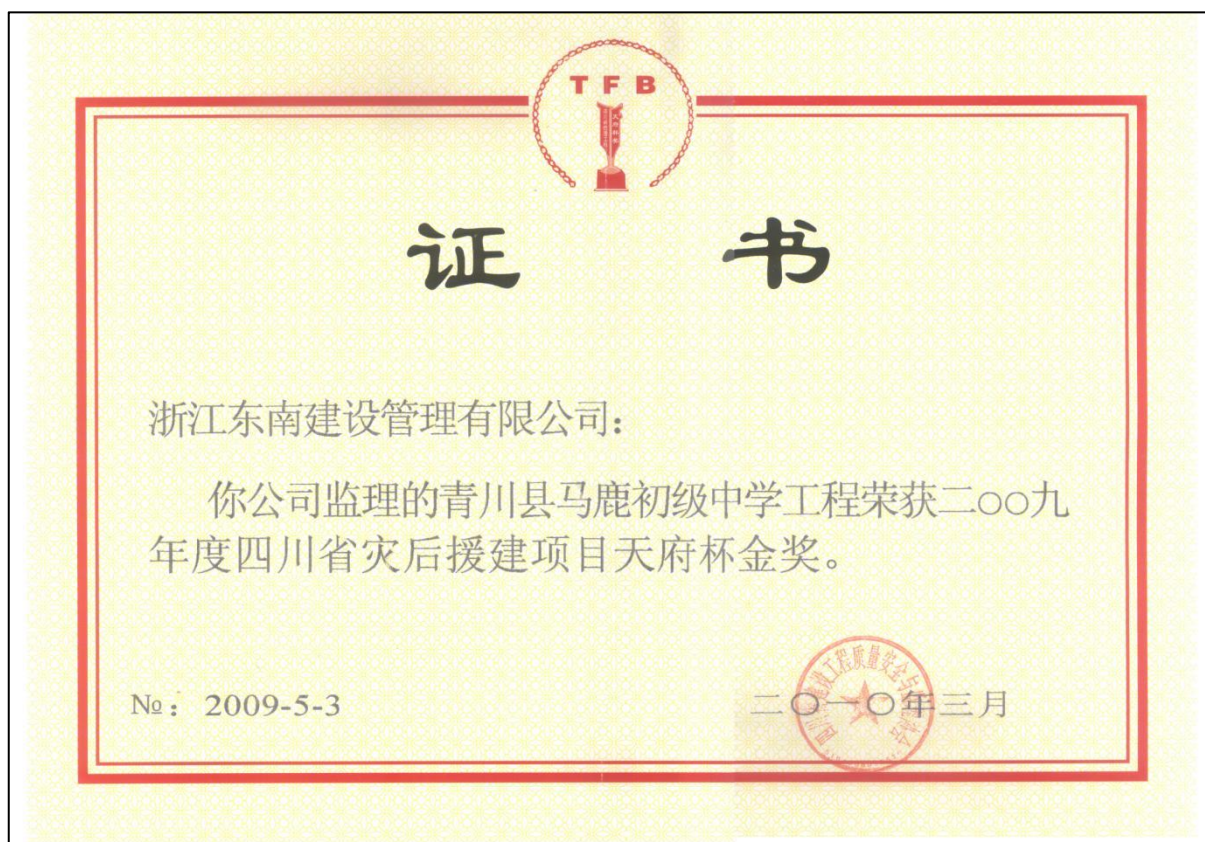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总监姓名	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刘永远	国家雪车雪橇中心
		赵永生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总部永久办公场所
2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强	青岛地铁2号线一期工程
		魏波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曾庆军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科园大道—平乐大道)
3	北京中铁诚业工程建设 监理有限公司	李常青	北京至张家口高速铁路工程
		姜建兵	新建浩吉铁路工程
4	北京双圆工程咨询监理 有限公司	刘永忠	北京新机场南航基地机务维修及 运行保障工程
		张新军	02工程
5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	林勇	新建浩吉铁路工程
		阳冬林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科园大道—平乐大道)
6	中煤中原(天津)建设监 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地铁2号线一期工程
7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	何威	上海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
		韩媛	
8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振生	郑州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17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蒋应松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科园大道—平乐大道)
		文柏涛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韩飞	普陀山观音文化园(观音圣坛、 正法讲寺)工程
		李晓光	矿坑生态修复利用工程—冰雪世 界项目
18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王建文	普陀山观音文化园(观音圣坛、 正法讲寺)工程
19	安徽省公路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华	芜湖长江公路二桥工程
20	安徽省新同济工程咨询 集团有限公司	朱行水	芜湖长江公路二桥工程
21	中铁济南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丁如光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科园大道—平乐大道)
22	济南城建监理事务有限公司	于广喜	济南市顺河快速路南延工程
23	青岛高园建设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		青岛地铁2号线一期工程
24	济南市建设监理事务有限公司	孙成伟	济南市顺河快速路南延工程
25	山东恒信建设监理事务有限公司	高厚儒	济南市顺河快速路南延工程
26	葛洲坝集团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夏显斌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27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代伟才	武青堤(铁机路~武丰闸)堤防 江滩综合整治工程(青山段)
28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 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泗港长江大桥
29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李尚炎	郑州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30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事务有限公司	梁沛坤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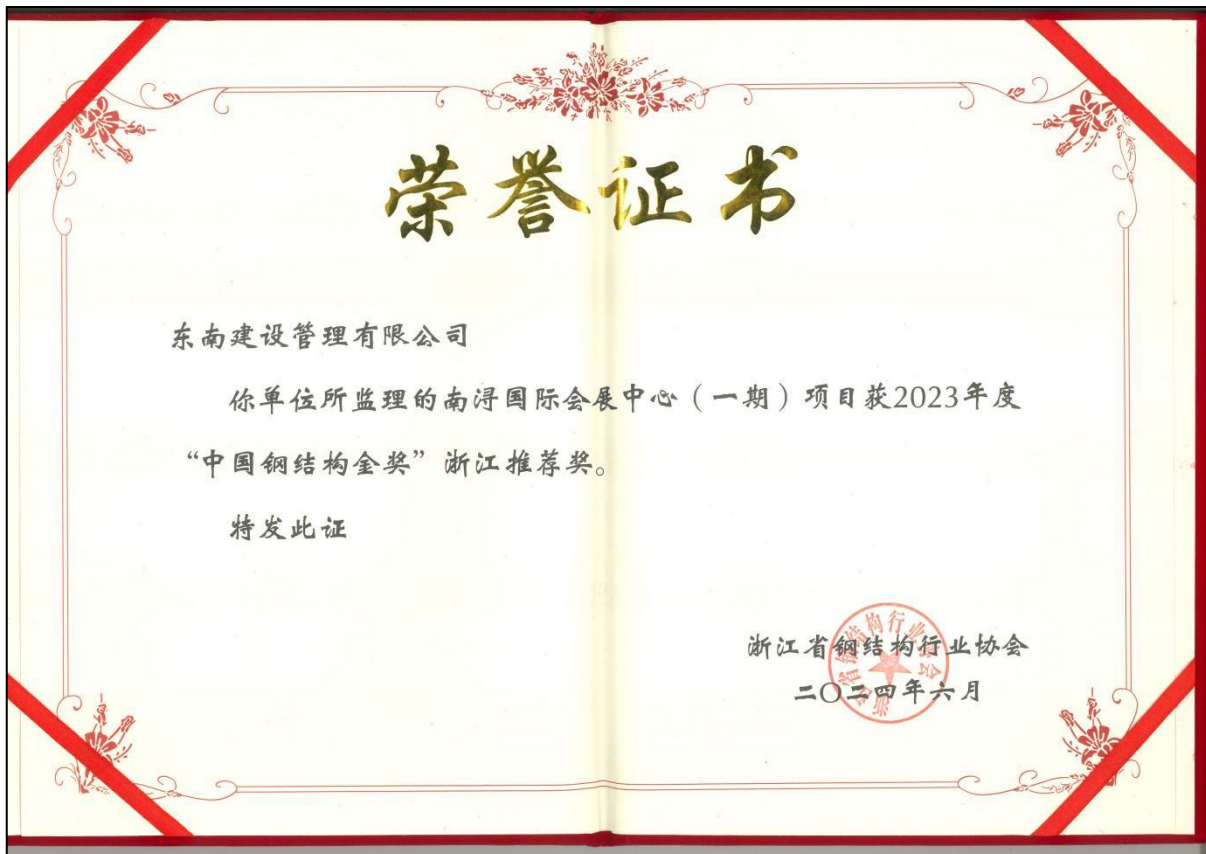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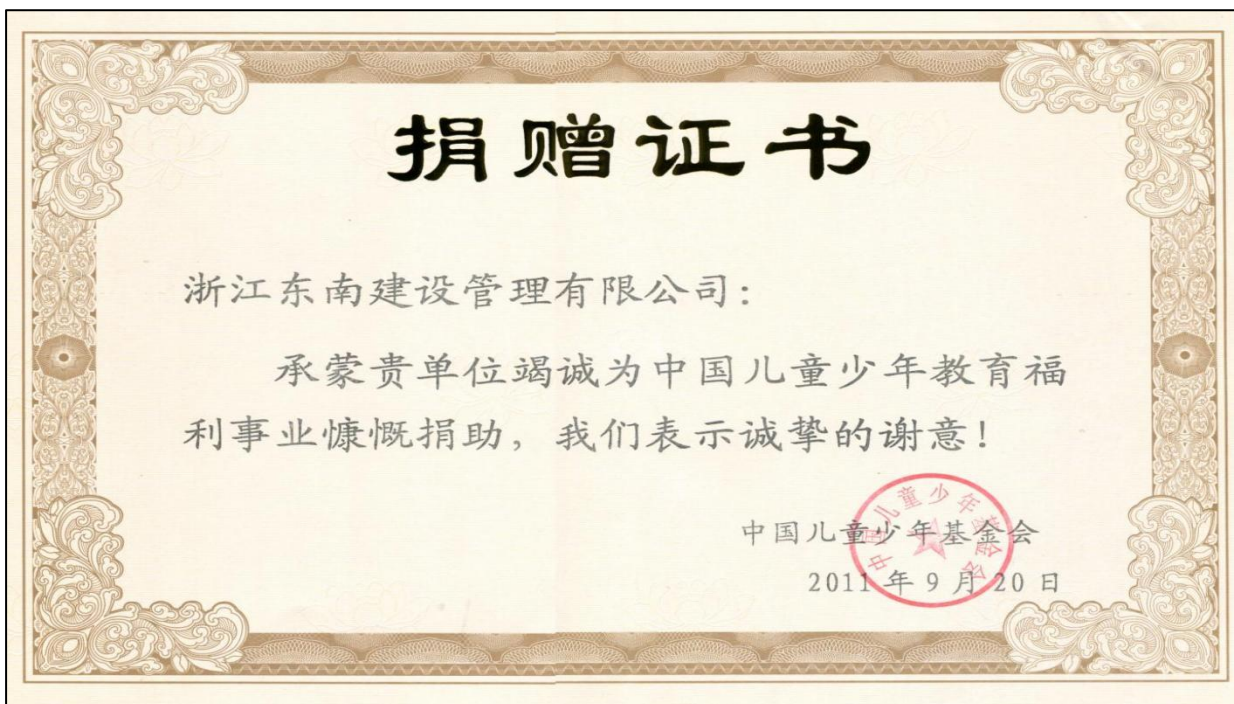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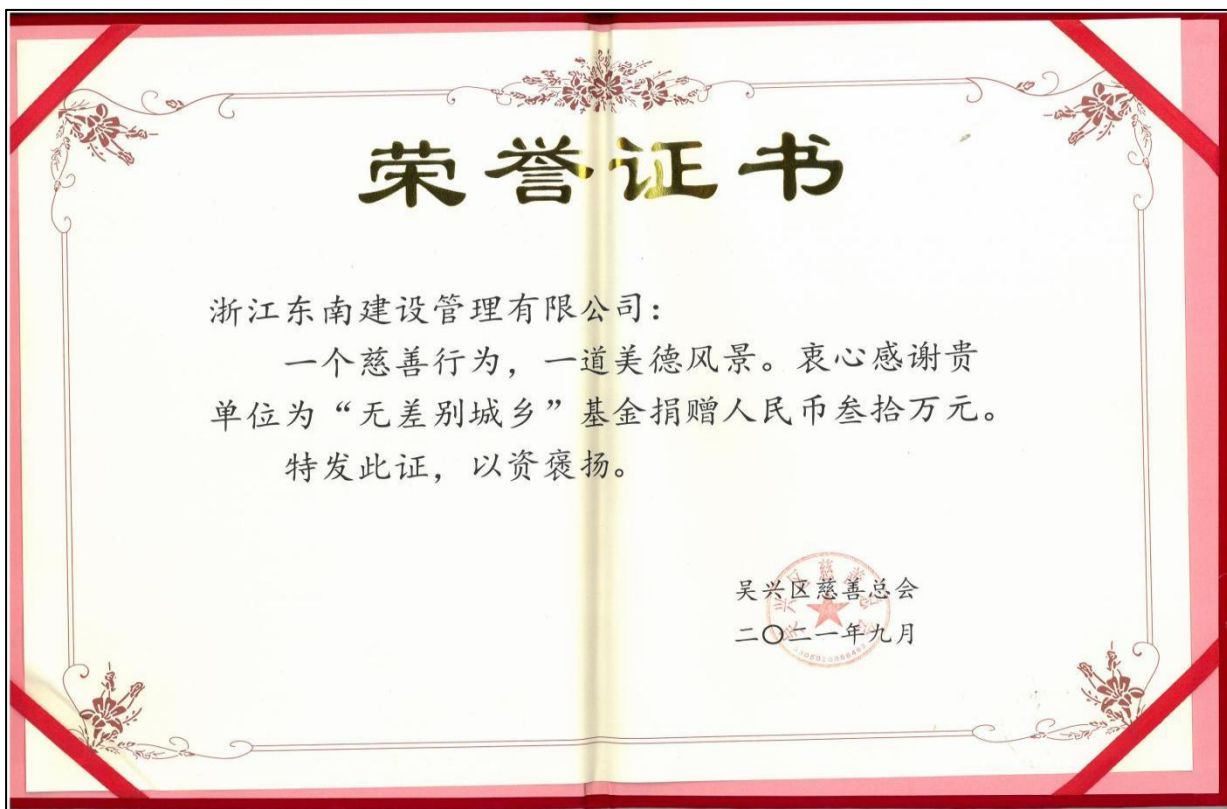








公益路上一直在行动





捐赠证书

→ • DONATION CERTIFICATE • ←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在深化东西部协作中所做出的
贡献, 您所捐助的3000元整发展资金将用于助
推中梁村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项目建设。

特发此证, 谨致谢忱。

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人民政府
广元市京兆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





参与监理行业标准编制及发明专利

备案号: J12749 - 2022

DBJ

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

DBJ33/T 1104 - 2022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

Standards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2022 - 10 - 13 发布

2023 - 03 - 01 施行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布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告

2022 年 第 50 号

关于发布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的公告

现批准《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为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编号为 DBJ33/T 1104 - 2022，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原《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DB33/T 1104 - 2014）同时废止。

本标准由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并在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公开。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10 月 13 日



前 言

根据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1 年度浙江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及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浙建设函〔2021〕145 号）的要求，标准编制组在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有关国内外先进标准，并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修订了本标准。

本标准共分 13 章和 3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组织机构和设施，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工程质量控制，工程造价控制，工程进度控制，施工安全监理，合同管理，设备采购与设备监造，监理文件资料管理，相关服务。

本标准修订的主要内容是：

1. 重新定义了工程监理单位、相关服务、浙江省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术语及条文说明；
2. 增加了鼓励工程监理单位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规定；
3. 增加了项目监理机构宜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数字化技术开展监理工作的规定；
4. 取消了浙江省监理工程师可担任一项三级建设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的规定；
5. 调整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以下简称“危大工程”）在施工准备阶段和施工阶段施工安全监理的主要内容；
6. 增加了项目监理机构应当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档案的规定；
7. 增加了附录中专项巡视检查记录的基本表式。

4



本标准由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 425 号瑞祺大厦 714 室，邮编：310012，邮箱：27964843@qq.com），以供修订时参考。

本标准主编单位、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及主要审查人：

主编单位：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

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宁波市建设监理与招投标咨询行业协会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明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浙江公诚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嘉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政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求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浙江处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天恒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文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周 坚 叶军献 王建民 章 钟 吕艳斌

丁继财 杨新宇 宁学将 吴慧群 孙 颖

李少波 应勤荣 瞿 龙 桑利宁 余新发

5



李水江 石庆旺 陈 强 刘明发 赵德群
钱 贇 钱 浩 余晓峰 陈映霞 向祥林
胡哲锋 胡天喜 胡方剑 宋赵锋 刘玉权
姚 茜 丁 超
主要审查人：毛义华 游劲秋 赵宇宏 史文杰 徐铨彪
陈春来 杜 力 姜继双 郑林根



李水江 石庆旺 陈 强 刘明发 赵德群
钱 贇 钱 浩 余晓峰 陈映霞 向祥林
胡哲锋 胡天喜 胡方剑 宋赵锋 刘玉权
姚 茜 丁 超
主要审查人：毛义华 游劲秋 赵宇宏 史文杰 徐铨彪
陈春来 杜 力 姜继双 郑林根



参与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编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2023 / 余丽珍主编 ;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督管理协会编. — 杭州 : 浙
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23.12
ISBN 978-7-5178-5812-6

I. ①全… II. ①余… ②浙… III. ①建筑工程—咨
询服务—文集②建筑工程—施工监理—文集 IV.
①F426.9-53②TU712.2-53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2023)第 228553 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2023

QUANGUOCHENG GONGCHENG ZIXUN YU JIANLI LUNWEN JI 2023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督管理协会 编

余丽珍 主编

责任编辑 唐 红
责任校对 韩新严
封面设计 朱嘉怡
责任印制 包建辉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全能工艺美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16
印 张 29.5
字 数 690 千
版 印 次 2023 年 12 月第 1 版 202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5812-6
定 价 8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和营销与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571-88904970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2023

编写委员会

主任:余丽珍

副主任:戴增因 杨新宇 徐凌峰 丁继财 俞有龙 孙伟超

张佑良 王灵伟 曾昭华 霍 星 吕艳斌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中伟 王建武 邢丽荣 朱云峰 朱其俊 任文正

刘相玉 苏晓东 周晓天 徐世明 黄永刚 黄建荣



202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QUANGUOCHENG GONGCHENG ZIXUN YU JIANLI LUNWENJI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 编

谢 坤 主编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CHINA ACADEMY OF ART PRESS



责任编辑：章腊梅
执行编辑：刘翠云
装帧设计：王玉芳
责任校对：杨轩飞
责任印制：张荣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2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编；谢坤主编. — 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21.12

ISBN 978-7-5503-2698-9

I. ① 2… II. ① 浙… ② 谢… III. ①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文集 ② 建筑工程—施工监理—文集
IV. ① F426.9-53 ② TU712.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21) 第 214856 号

202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 编
谢 坤 主编

出品人：祝平凡

出版发行：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地 址：中国·杭州南山路 218 号 / 邮政编码：310002

网 址：[http:// www.caapress.com](http://www.caapress.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浙江建工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2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2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25.5

开 本：889mm × 1194mm 1/16

字 数：600 千

印 数：0001—1000

书 号：ISBN 978-7-5503-2698-9

定 价：80.00 元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02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论文集

编写委员会

主任：谢 坤

副主任：吕艳斌 余丽珍 张佑良 任文正 刘明发 王建武 徐凌峰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继财 王中伟 王灵伟 邢丽荣 朱云峰 朱其俊 刘相玉

孙伟超 苏晓东 俞有龙 徐世明 黄永刚 霍 星



具备多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具备多个发明专利证书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7348951号

发 明 名 称：一种用于建筑工程施工的高稳定防抖动的经纬仪

专 利 权 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发 明 人：李水江;郑亚凤;孙卫荣

专 利 号：ZL 2022 1 1088199.9 授权公告号：CN 115507278 B

专 利 申 请 日：2022年09月07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9月06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水江;郑亚凤;孙卫荣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2024年09月06日

第 1 页 (共 1 页)



证书号第1917299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工程监理取样装置

发明人：许小英;程承;李俊;金权伟

专利号：ZL 2022 2 2450494.6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16日

专利权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6月1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20088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17299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明人：

许小英;程承;李俊;金权伟

第 2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913781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工程监理用路面平整度检测装置

发明人：程承;吴晶京;沈海祺;李俊

专利号：ZL 2022 2 2450492.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16日

专利权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6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1573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913781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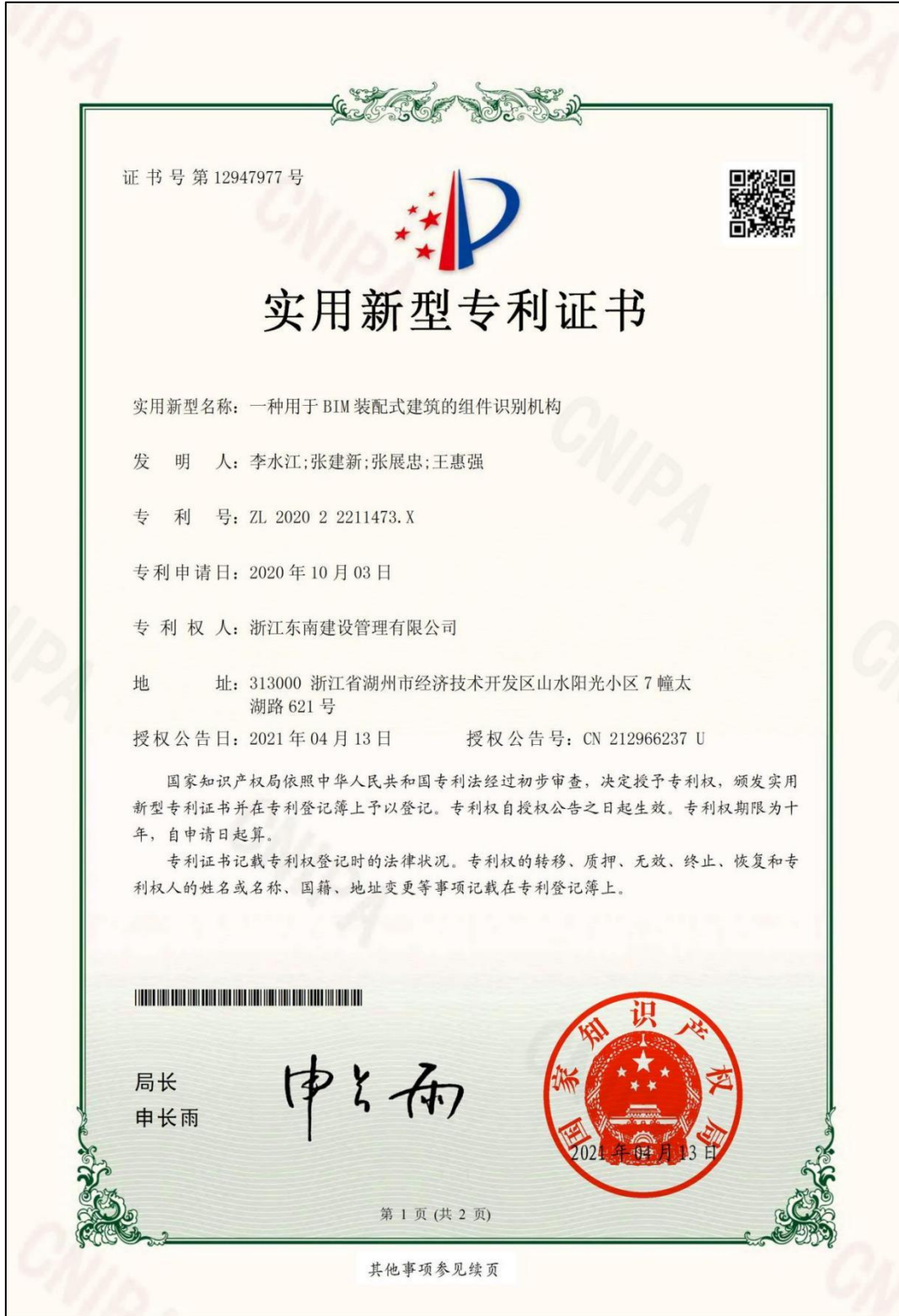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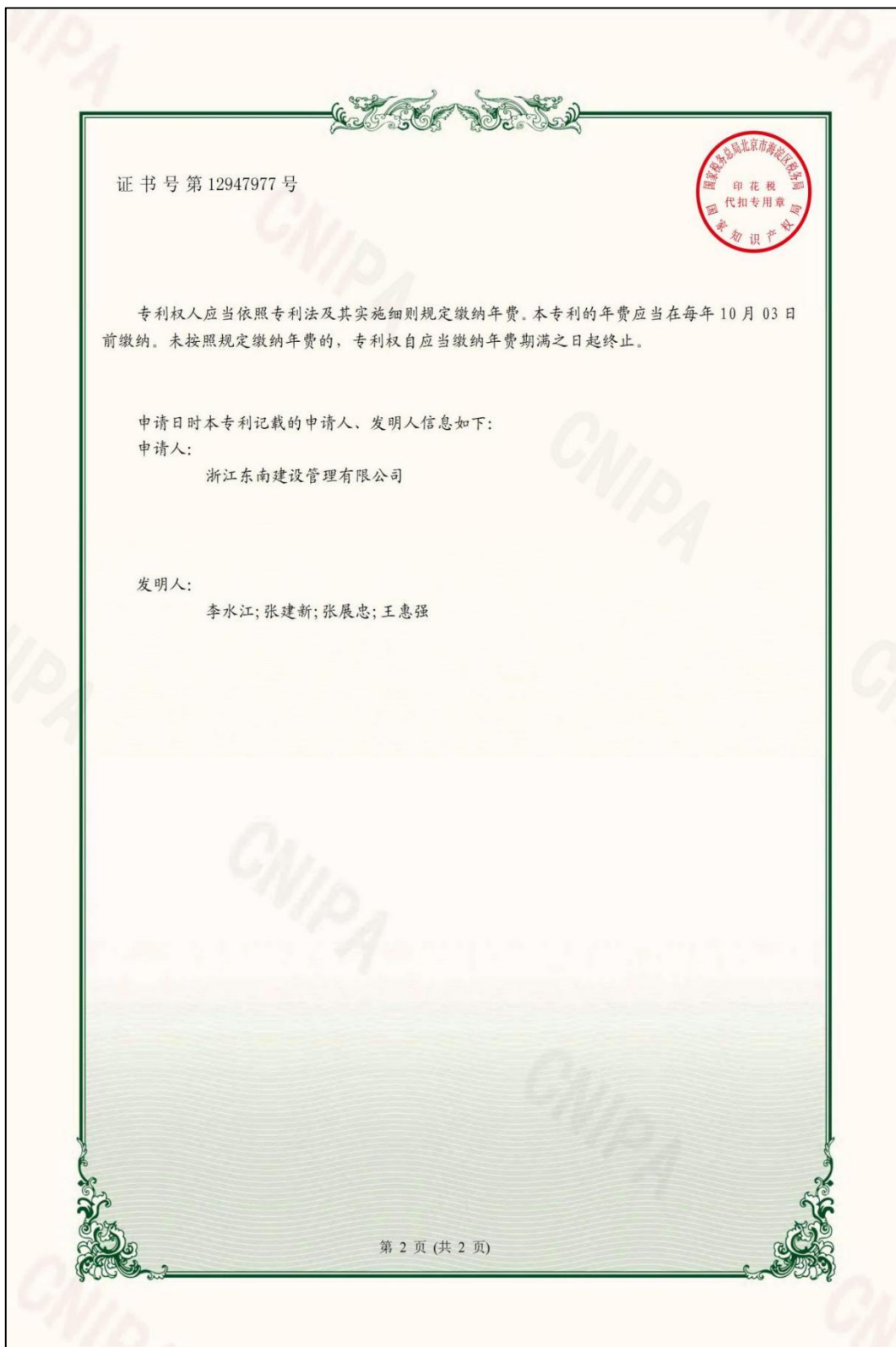
申请人：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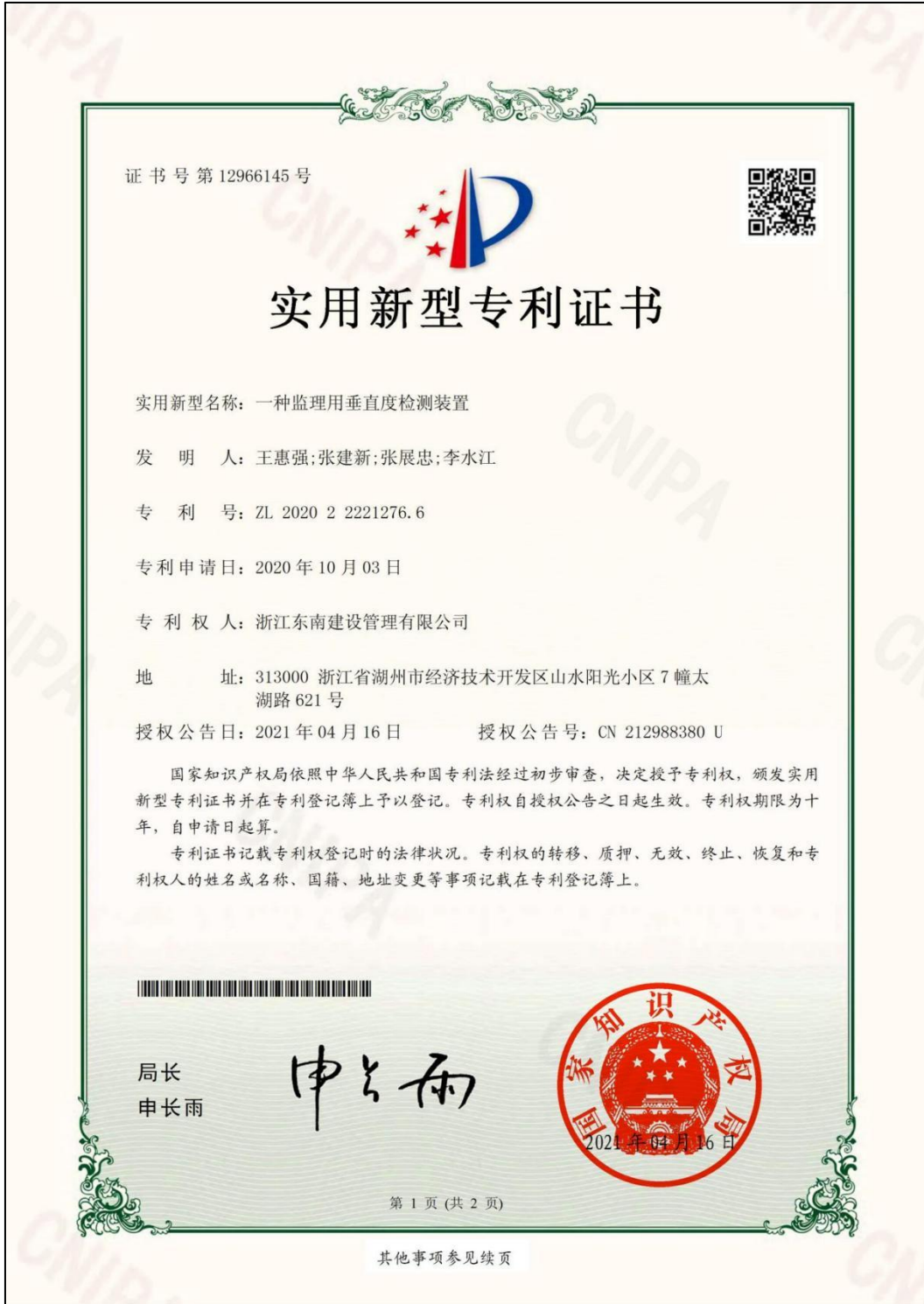
程承;吴晶京;沈海祺;李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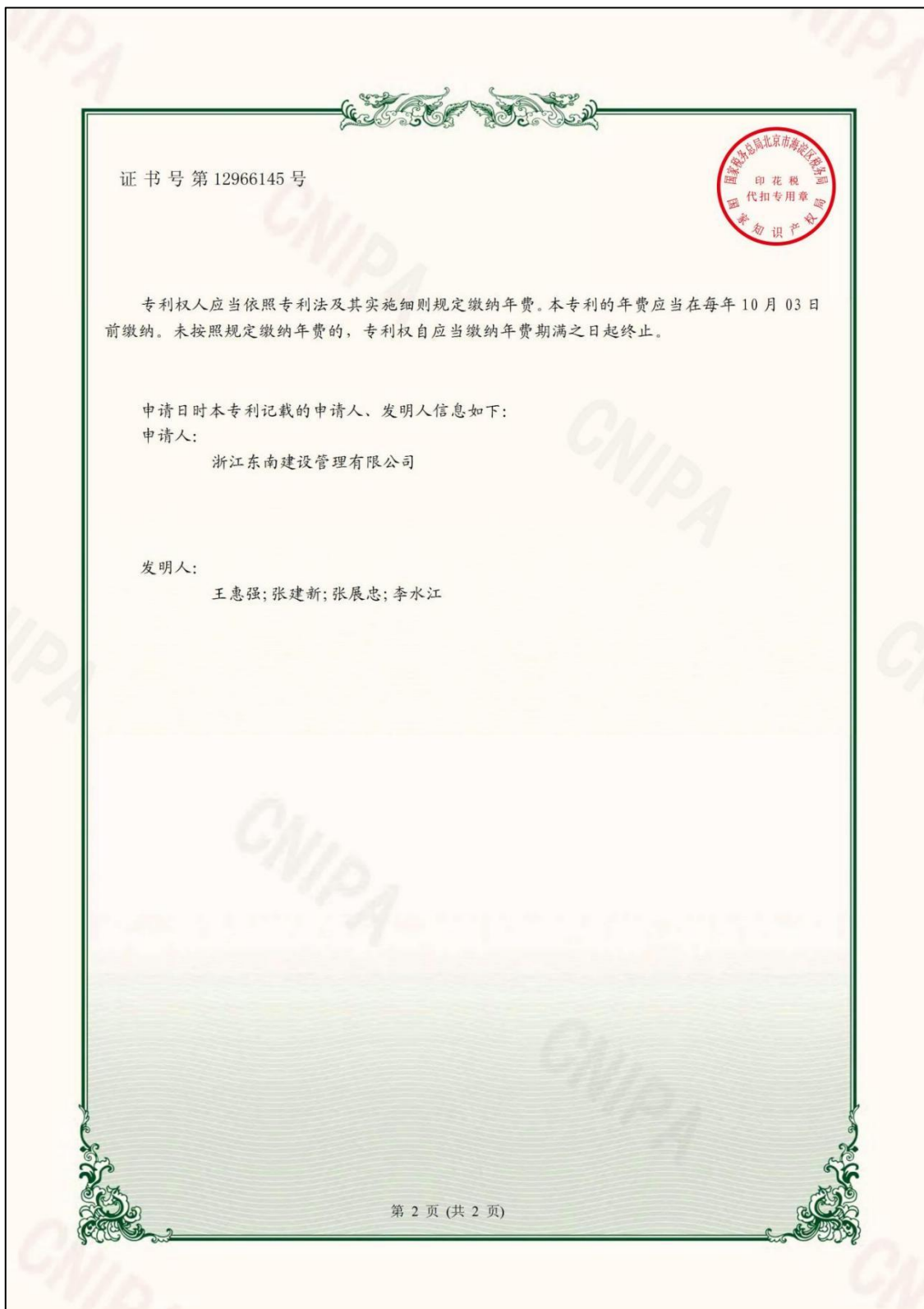















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4207713 号

发 明 名 称：一种基于大数据的建筑施工扬尘监测系统

发 明 人：袁野

专 利 号：ZL 2020 1 0400119.3

专 利 申 请 日：2020 年 05 月 13 日

专 利 权 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313000 浙江省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山水阳光小区 7 幢太湖路 621 号

授 权 公 告 日：2021 年 01 月 15 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11150486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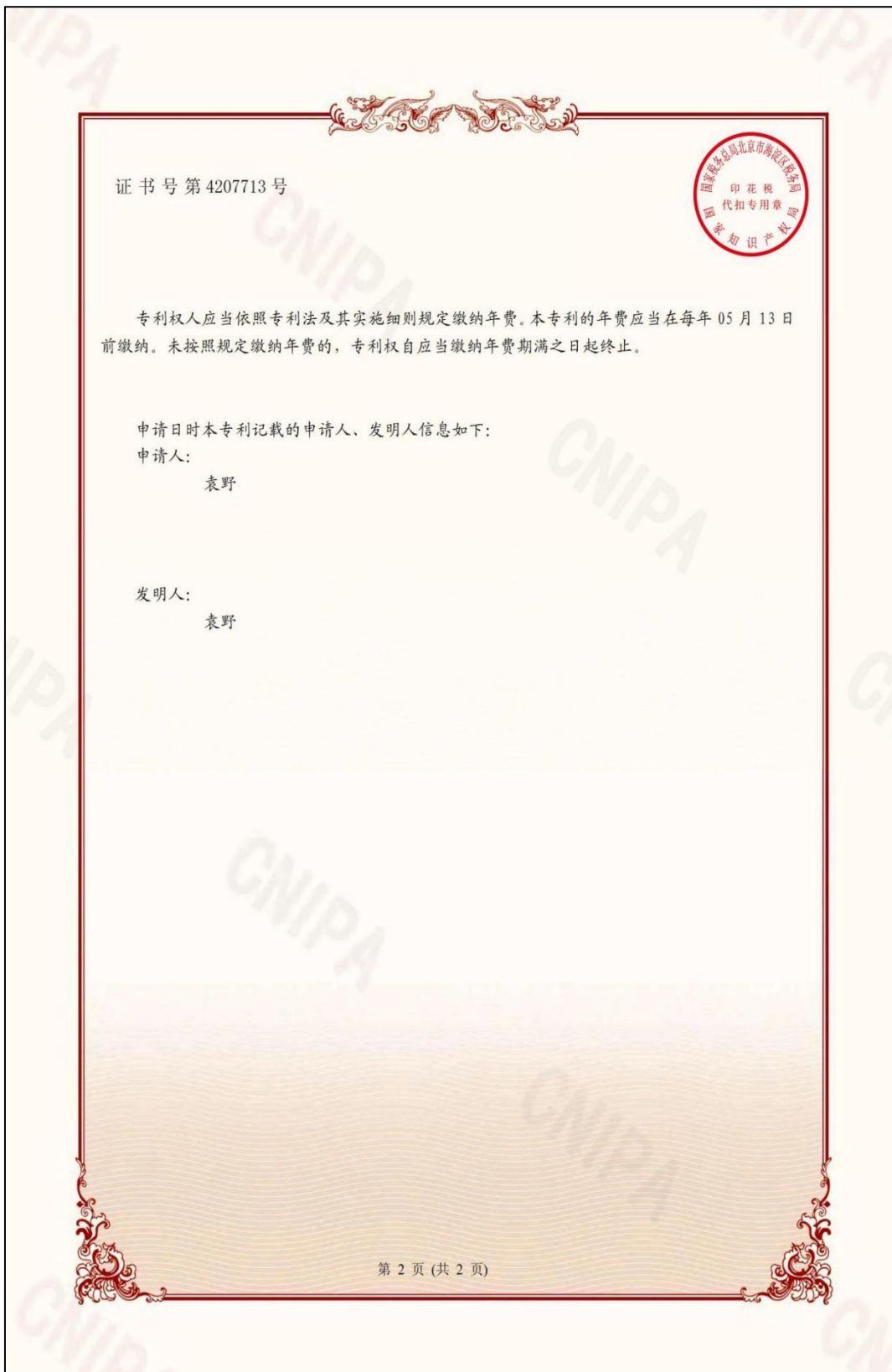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5、公司影响力业绩简介

1、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南浔校区（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



湖州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湖州师范学院科技园



项目位于湖州师范学院东校区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智能工科楼、研究生公寓楼及研究生生活服务中心。
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35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1991 平方米，总投资约 5 亿元。

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审判用房



总用地面积 :1538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约 2591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833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577 平方米（不计容）。

埭溪美妆小镇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包括埭溪镇文体中心、警务便民服务中心、上强路特色商业街、美妆小镇人才公寓等项目。

七里亭单元 XN-01-02-04C 号地块建设项目



项目包括酒店、科研办公楼、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53705.27 平方米，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40228.79 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 13476.48 平方米，造价约 22444 万元。

湖州西塞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西凤漾单元开发建设项目



项目单体共 3 个地上单体，为办公大楼、公共楼、辅助楼、地下车库，规划总用地面积 6681 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 1417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58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591 平方米。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70593.43 平方米（约 105.9 亩），总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包括 1 幢办公楼，3 幢联合厂房。

2、工程监理项目

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CBD 东区



湖州市科技城智能中心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271155.3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2257.9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897.40 平方米，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六栋多层、高层办公、酒店、商业及配套用房、连廊等。

中国科学院重庆科学中心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是由重庆市政府与中国科学院携手打造,以“科技之源、山水智园”为定位,规划建设硅基光技术研究院、生物医学数据科学研究中心等,建成后将成为世界一流的科技创新园区。

福建三明市委党校



项目工程总投资概算 62552 万元,建设用地 200 亩,总建筑面积 100491 平方米,由教学楼、行政综合楼、体育馆、会堂、图书与信息中心、食堂及宿舍区组成,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255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192 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道路、体育休闲场地、给排水、室外照明、园林景观等附属工程。

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



湖州城市规划展览馆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5662.5 平方米，馆内分为上下两层，由 8 个展区 2 个互动体验区及一个沉浸式影院组成包含了展览、办公会议和教育等功能。

湖州喜来登温泉度假酒店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6.47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为 15 亿元，获得 2014 年安波利斯摩天大楼奖。是中国第一家指环形水上建筑，第一家集生态观光、休闲度假、高端会议、美食文化、经典购物、动感娱乐体验为一体的水上白金七星级度假酒店。

吴兴区文体中心



吴兴区文体中心作为湖州重点项目，场馆分为三部分，西面区域为体育馆，内设室内篮球馆、训练馆、游泳池等，可为群众强身健体提供场所，东面区域为文化馆，内有剧院、图书馆、城市展览馆，可为群众开展文娱活动提供场所、信息、资料，东侧沿湖一带区域为酒店等商业中心，可为群众提供住宿服务、餐饮、娱乐、购物、宴会及会议室等设施。

之江实验室 Ai 莫干山基地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73 亩，总建筑面积约 40640 平方米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AI 论坛中心、科研办公及配套用房等，其中地上面积约 34690 平方米。

浙江警用无人机项目一期



本项目包括商业、办公、酒店、文化设施、娱乐康体设施建设，总用地面积 14631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431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92632 平方米，建设航空主题馆、小镇会客厅、酒店、研发中心等用房建设（含局部装修），以及室外景观工程等。容积率 2.0，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25\%$ 。

黄石湖山新城（二期）项目



项目位于黄石国家经济开发区与大冶湖国家高新区交汇处，总建筑面积约 23 万平方米，项目以纯正中式建筑，配置高标准园林景观，打造高品质人居环境。

织里镇文体中心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130558.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44123.7 平方米），共 4 个单位工程，1# 楼为吴兴区青少年活动中心，2# 楼为展览馆及图书馆，3# 楼为会展中心，4# 楼为游泳馆、配套商业以及一个操场。

杭州余杭区中医院整体迁建工程



杭州市余杭区中医院整体迁建工程位于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内。用地面积约为 71362 平方米左右，总建筑面积为 10093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8802 平米，地下建筑面积 22135 平米）。建设内容包括门急诊住院部、感染门诊、行政办公综合楼。

湖州市浙北医学中心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4.2 万平方米，绿地面积约 9.05 万平方米，设计床位 1500 张，日门诊量 6000 人，包含门诊部、住院部，医技楼、办公楼，以及充满人文关怀的展览空间、阅读空间和零售空间等，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

世界乡村旅游大会永久会址



项目位于浙江湖州潞村，一个典型的中国江南乡村。2015年6月25日，潞村钱山漾遗址被正式命名为“世界丝绸之源”。该建筑是为“世界乡村旅游大会”举行而建设，包含一个千人会议大厅和配套酒店。总建筑面积约38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63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2000平方米。

南浔浙商回归总部经济园



南浔城市新区商业地标性建筑，浙商回归总部经济园项目占地面积22443.2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4002.48平方米，包括2栋120余米高的24层高层塔楼、1栋4层裙楼和3栋3至4层小单体。其中，地上部分面积8.4万余平方米；地下部分面积近3万平方米，设地下室机动车停车位577个，非机动车位1580个。

南浔大象酒店



大象酒店坐落于湖州市南浔区南浔镇，蕴含着南浔特有的“四象八牛”财富文化，项目以椭圆型镜面湖为中心，环绕布局大象酒店、会展中心及滨水商业、商务办公三大组团，打造集展览会议、休闲度假、商务接待、科创研发于一体的生态文明客厅、国际交流名片。本项目规划用地 80.3 亩，建筑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170 米，内设一栋五星级酒店、两栋公寓楼，打造集展览会议、休闲度假、商务接待、科创研发于一体的生态文明客厅。

南浔頔塘未来社区项目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6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75.5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8.6 万平方米（含住宅、公建商业及基础配套），地下建筑面积约 26.9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安置房、商品房、商业、城市平台、基础设施配套及河岸景观建设。

南浔南林大桥



南林大桥横跨长湖申航道、连接頔塘南北两岸，是南浔新老城区串联的重要交通枢纽，也是城市主轴线贯通的关键组成部分。改建后的南林大桥，主航道桥全长 917 米，桥梁整体升高至 10.12 米，升级为双向六车道，下挂非机动车道，实现人车完全分流。。道路南北向全线长约 1.66km, 道路东西向全线长约 1.82km, 总投资约 8 亿元。

湖州内环快速路工程



本项目改造路段全长 9678 米，估算总投资 309554 万元，主要包括桥梁改造和新建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地面道路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新建隧道 1.24 公里，人行桥 3 座，绿化约 7.2 万平方米；以及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等工程。

滨湖高中



新城中学



宁波外事学校



3、工程设计项目

永昌 CBD 综合体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319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61553 平方米。建筑形象设计采用整体策略，利用幕墙的错动，塑造连续流动的建筑造型，既可以为城市提供一个鲜明整体的建筑形象，也隐喻了本地块永昌丝厂的历史传承。



湖州仁皇山分区商业综合体



香港大生银行



智选假日酒店



南太湖法院



湖州君亭酒店



湖州凯悦嘉轩酒店



4、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湖州远帆酒店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0.6万平方米,地上最高166米,33层、地下2层。主要建设集休闲旅游、商务会议、康体运动、度假居住为一体的综合服务性豪华酒店。项目总投资16.57亿元。

绿色金融小镇开发建设项目



本项目将建设成为太湖度假区集金融办公、商务办公、高端酒店、特色商业街区、智创社区等功能于一体的高端金融办公住宅区。项目总用地面积11117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0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0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0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20亿元。

服务内容:施工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

湖州新建太湖水厂工程



湖州市北 32-1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



5、工程咨询项目

南浔塘南单元 CX-05-02-01F-2 号地块房地产项目



吴兴区人民医院建设（一期）工程



项目工程按 900 张床位规模的综合性医院标准进行建设。总用地面积 85528 平方米（128.3 亩），总建筑面积 11300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902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2800 平方米）。工程分期实施，其中一期工程按 600 张床位规模建设，用地面积 65401 平方米（98.1015 亩），建筑面积 8100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702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0800 平方米）。估算总投资 4.5 亿元。

服务内容：编制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浙江健康学院工程



项目规划在校生规模为 10000 人。新建教学、科研实验用房、图书馆、体育馆、学术交流中心、职业教育中心、院（系）行政用房等教学行政用房及学生宿舍、教工公寓、食堂、附属用房等生活配套服务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500930 平方米。其中，教学行政用房 248200 平方米，生活福利及配套用房 201370 平方米，地下建筑 51360 平方米。估算总投资 31.8 亿元。

服务内容：项目申请报告评估

6、招标代理

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CBD 开发建设项目



湖州市农产品物流集散中心



浙北医学中心项目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产业地标区块项目



草田漾单元 TH-10-02-03E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



7、工程总承包

南太湖新区滨湖东单元 TH-07-01-15B 地块



湖州仁皇山分区商业综合体



6、企业认证情况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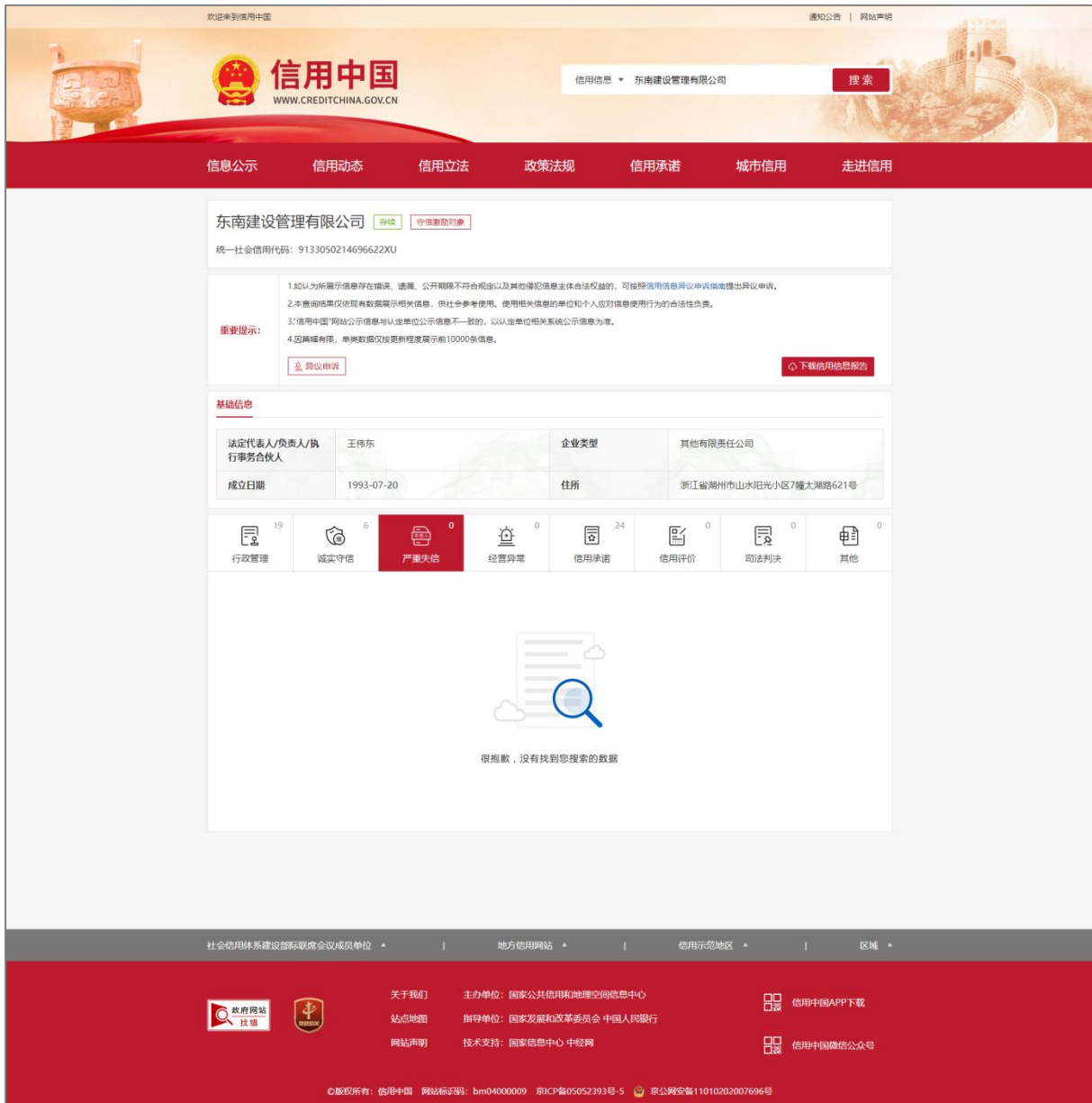
具备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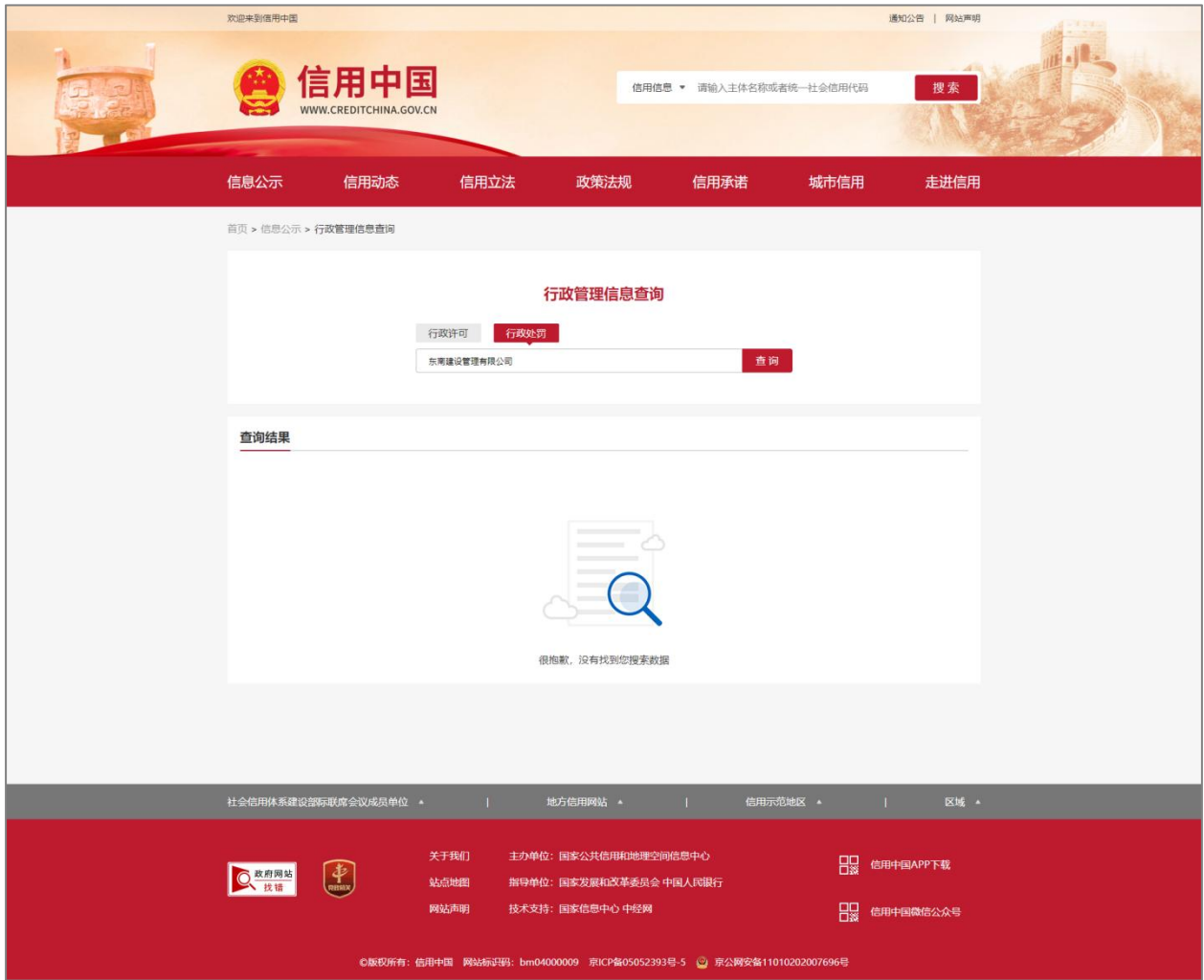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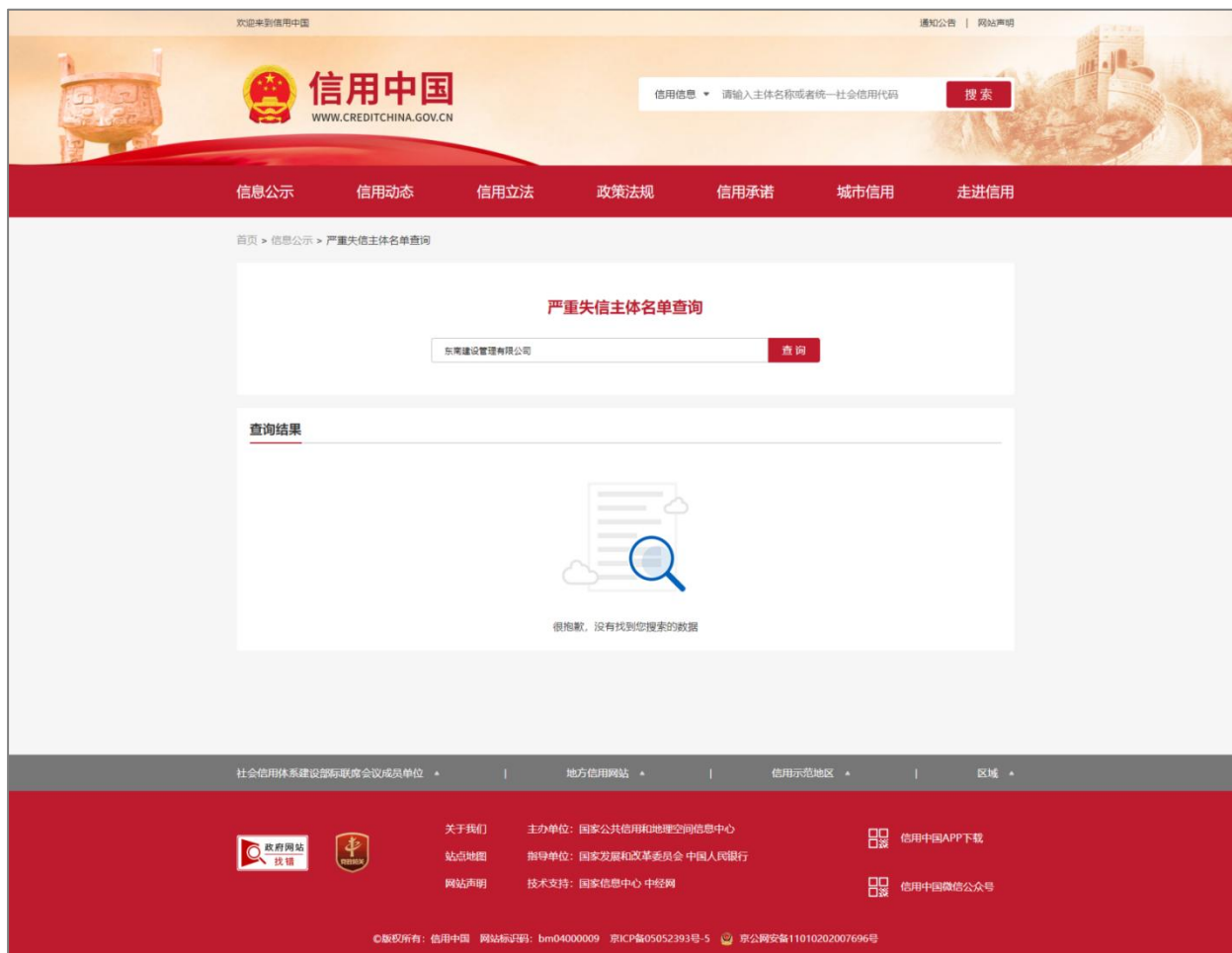
具备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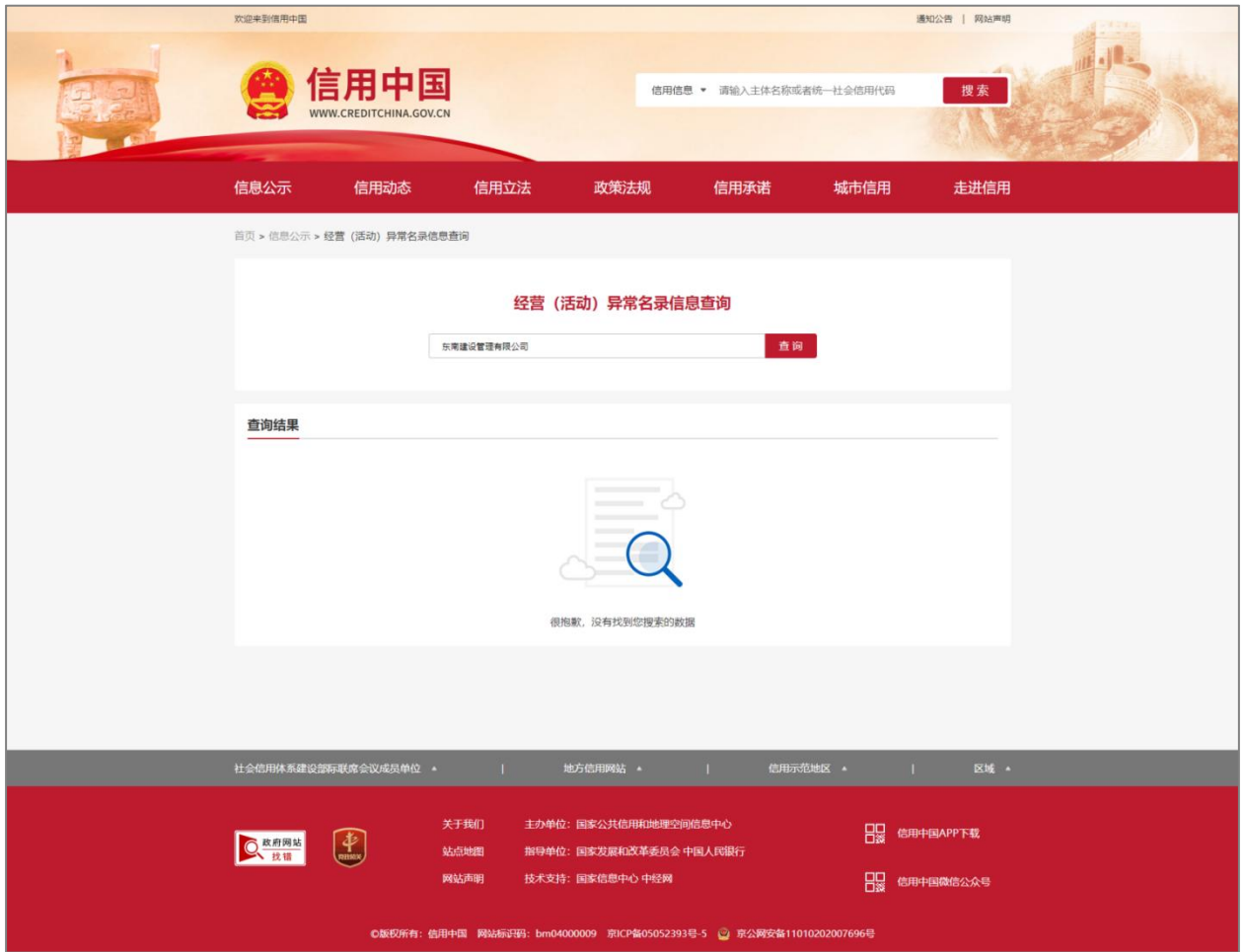


7、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陈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西西	4104821995****3836
何国华	6105261992****9417
欧阳春风	4311291984****2040
林春霞	2302221967****4343
姜长满	1326231965****0618
许福军	1326231967****2510
郑晓军	1326231968****4533
梁刚	1326281962****1079
高显君	2310831957****4434
刘海云	1326231962****58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教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电总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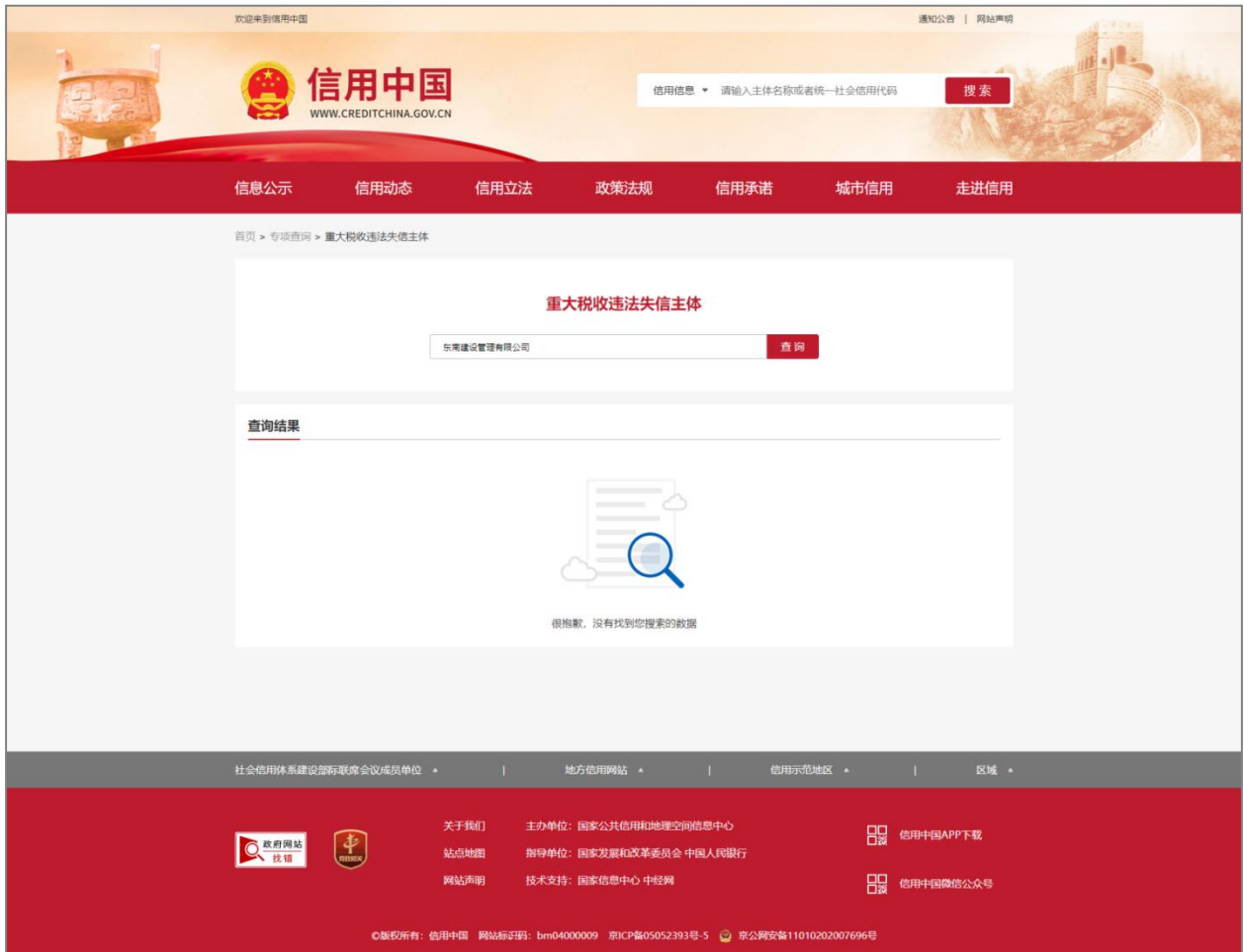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33050214696622XU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5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7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 注册号: ·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501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5px;">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 成立日期: 1993年07月20日 ·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12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3年07月20日
- 营业期限至: 9999年09月09日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5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7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5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7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5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7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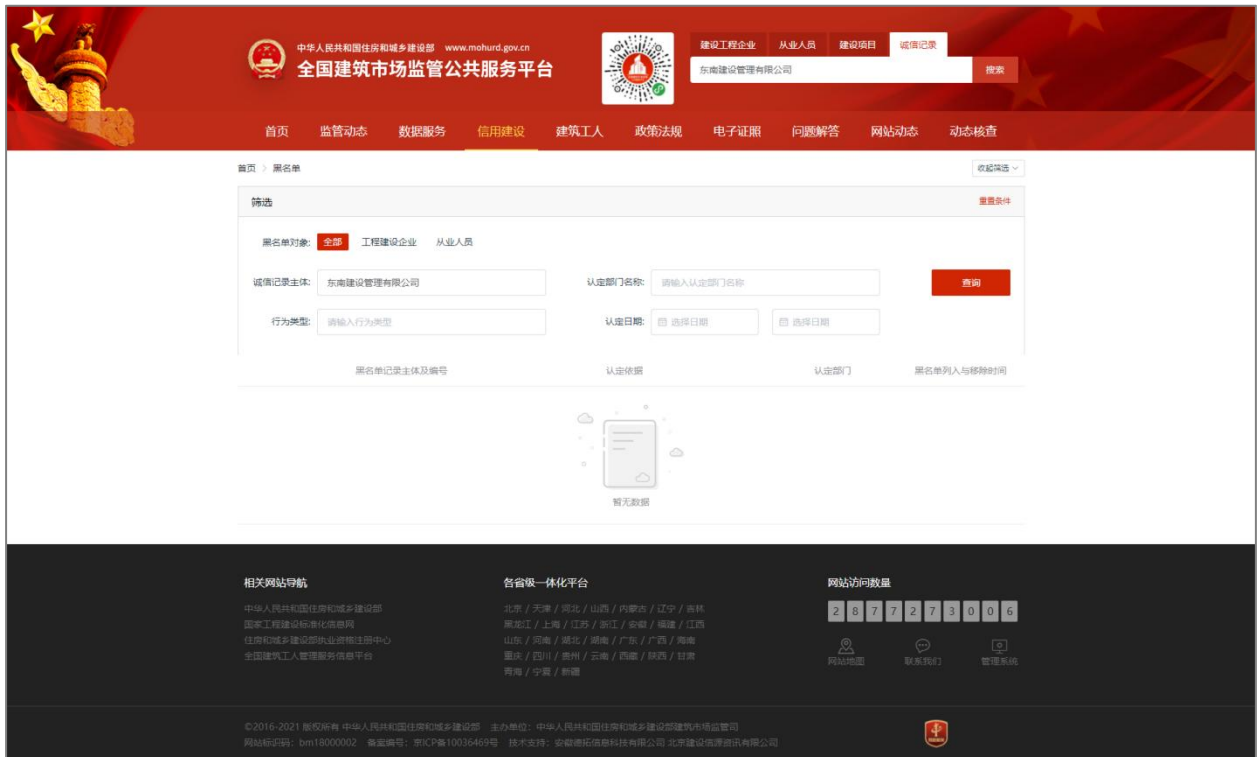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33050214696622XU 搜索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处罚文号	处罚机构	处罚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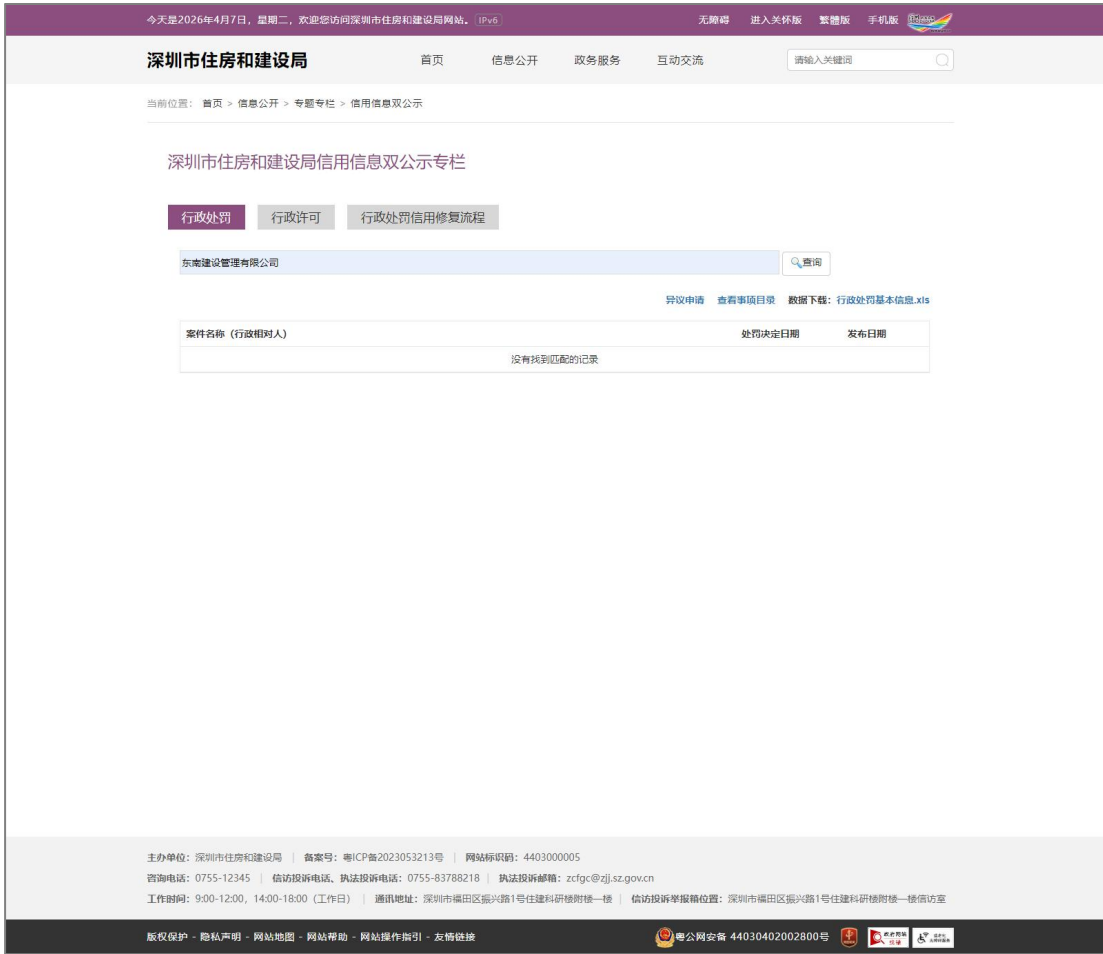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33050214696622XU 搜索

企业名称	工程项目名称	欠薪涉及人数	欠薪金额 (万元)	发生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二、资信标其他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2026-2028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0. 为保证本技术咨询服务的真实性和独立性，本项目由第三方独立完成，因此我方承诺目前未参与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建设，且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不参与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6 年-2028 年拟建项目建设。若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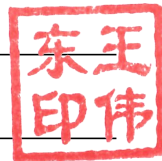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授权委托人： 杨鑫

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田盛街 801 号 邮编： 313000

联系电话： 15298246235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日期： 2026 年 4 月 29 日



二、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60 余个。	2021-9-27 2022-9-26	76.58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60 余个。	2022-9-22 2023-9-21	77.9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30 余个。	2023-10-24 2024-10-23	63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5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区域在建工地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30 余个。	2025-4-17 2026-4-16	96	
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在建工地 10 余个。	2021-8-30 2023-8-29	40.8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湖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在建工地	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施工期间涉及安全施工的外架、支模架、临时用电,围护、塔吊、吊篮,升降机等安全巡查和扬尘治理等巡查工作(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在建工地 24 余个。	2021-9-30 2022-9-29	40	
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内容为: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等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情况,在建工地 22 余个。	2021-7-15 2022-6-30	25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在建工地 10 余个。	2023-11-24 2024-11-23	18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长合区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的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服务成果报告等。	2023-6-16 2024-6-15	30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长合区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的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服务成果报告等。	2024-7-25 2025-7-24	29.58	

注:投标人近五年(以截标时间倒推,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第三方安全巡查合同或第三方巡查合同里的安全部分(按比例认可合同金额)(不超过 5 项,列表超过 5 项取前 5 项)提供合同(须体现项目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等主要信息)的主要页面的原件扫描件。

1.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 9 点 00 分所递交的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重新发包）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伍仟捌佰元；

成交价（小写）：765800 元。

服务期：一年。

工程（项目）质量：合格。

项目负责人：何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发包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盖章或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金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盖章或签字）

2021 年 9 月 23 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
工程名称 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年度)

合同编号 DN2021-092

业 主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2 检查项目）；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第 1 页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6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

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5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

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1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柒拾陆万伍仟捌佰元人民币（单价：7658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由业主确认后，于每年年底（农历）

前统一支付。

十一、履约保证金：

第 4 页

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应向招标人交纳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2 %的履约保证金（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或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采购文件（编号：BLD2021068）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沈镇华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9 月 27 日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
工程名称 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合同编号 DSF2022-004

业 主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2 检查项目）；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

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6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

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5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

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由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柒拾柒万玖仟元人民币（单价：779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由业主确认后，于每年年底（农历）前统一支付。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应向招标人交纳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2 %的履约保证金（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或银

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采购文件（编号：BLD2022071）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

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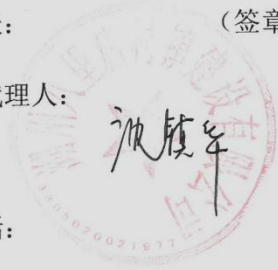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章)

沈毅军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签章)

(签章)

沈毅军

2022 年 09 月 22 日

2022 年 09 月 22 日

3.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

成交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9 月 18 日所递交的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项目【项目编号：hzgq202309071】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格（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元整；

成交价格（小写）：¥630000 元；

服务期：一年

项目负责人：何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发包文件规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周根美（盖章或签字）

2023年9月25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
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

合同编号：DSF2023-002

委托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成交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 1 页 共 9 页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 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公开发包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详见发包文件要求；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发包范围：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

服务期限：一年。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2. 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未经甲方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乙方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3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

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单位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甲方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在提前 5 日向乙方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甲方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甲方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1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10000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 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 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 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 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委托人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服务期限一年。

八、变更：

1. 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 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 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时限：一年

十、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元整；小写：¥630000 元整。

注：服务期内合同总金额不因辖区内项目数量增减而改变。

十一、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 由甲方确认后, 于每年年底 (农历) 前统一支付。

十二、履约保证金：

1.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的 2%

2.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金 (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
或 银行履约保函或 履约担保书 (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保单保函)

3.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结束后, 如无违约情况, 由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以上诉履约担保的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十三、违约行为及责任

1. 乙方如擅自毁约, 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 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 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 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 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 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 如构成犯罪的, 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四、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五、争议解决：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 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 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 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六、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 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发包文件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帐号： 371458341933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日

4.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5 年度）

成交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递交的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5 年度）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大写）：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

成交价（小写）：960000 元。

服务期：一年。

项目地点：项目位于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永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
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5 年度）

合同编号：DSF2025-001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成交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 1 页 共 10 页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

服务项目(2025年度)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发包人: 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人: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5年度)项目 公开发包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 详见发包文件要求;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发包范围: 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

服务期限: 一年。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2. 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未经甲方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乙方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30 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安全专业小组人员共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 2 人；扬尘专业小组 2 人，跟随镇综合执法检查。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

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单位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甲方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在提前 5 日向乙方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甲方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甲方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10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9、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区级及以上部门的涉扬尘问题通报，每发生一次罚款 10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 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 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 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 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2 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委托人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一年。

八、变更：

1. 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 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大写：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小写：¥960000元整。

十、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2) 按季度支付合同价款 20%。合同结束后根据合同同期工作情况支付 10%尾款（如有违规情况，在尾款中扣除）。

十一、履约保证金：

1.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的 2%

2.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金（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
或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保单保函）

3.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结束后，如无违约情况，由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以上诉履约担保的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 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 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 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发包文件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帐号：371458341933

签订日期：2025年4月17日



5.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页码, 1/1(W)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工程咨询
成交价	408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4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8月27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妙西村凤凰山路1717-1号
签订服务协议书。


 项目业主: 湖州行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2日

<http://61.175.225.186/hzs/ais/portal/hz/notice/simPrint.jsp?unid=A368261D1A1A561DA1C...> 2021-08-31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N2021-083

业 主 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

考虑在建项目 10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 4 名成员，专业技术巡查小组前三个月每两周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一次，后续项目熟悉并且运转良好后一个月 1-2 次。检查小组成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周五 16:0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小组成员到位率第一次不达标扣除服务费壹万元，第二次不达标终止合同。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

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2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



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肆拾万捌仟元人民币（单价：408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40%，第二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4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

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24年 8 月 30 日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2024年 8 月 30 日

6.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w

页码, 1/1(W)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工程咨询
成交价	400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9月19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潮州市埭溪镇美妆大厦5楼
 签订服务协议书。

项目业主：潮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14日



<http://61.175.225.186/hzs/ais/portal/hz/notice/simPrint.jsp?unid=1681B8189FF189E3C3D00A6A...> 2021-09-25

DN 2024-088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
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施工期间涉及安全施工的外架、支模架、临时用电，围护、塔吊、吊篮，升降机等安全巡查和扬尘治理等巡查工作（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服务工作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文明施工管理：现场参建各方管理人员的到位履职情况；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的编制、审查、审批和落实情况。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5、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重点检查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1）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情况；

（2）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3）危大工程管控情况；

（4）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第 1 页



(5) 应急管理情况。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虑在建项目 24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月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不少于三次。检查小组成员 3 人，其中组长 1 人为【何伟】、技术人员 2 人为【孙雪超】、【董建兴】，相关人员的任职资质文件报甲方备案，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变动检查小组成员。乙方每月上中下旬分别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检查报告、半年度及年度报告，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检查小组将根据各在建项目施工情况，制定差异化检查办法。如同一项目连续两个检查周期均存在严重隐患未落实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检查周期缩短至一周一次，直至项目恢复正常整改状态为止。同时将书面情况反馈至委托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议处罚。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检查频率不到位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

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增加人员及整改要求，乙方需按要求整改。人员不到位、检查频率不到位第一次不达标各扣除服务费壹万元，任一项第二次不达标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中标人需支付【壹】万元违约金。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

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肆拾万元人民币（单价：40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20%，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6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支付至服务费的 95%，剩余 5%如无纠纷或履职问题后，一个月内付清（不计息）。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

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须支付甲方【壹万】元违约金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5、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以外签订的补充协议或者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如有)
- 4.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含工程量清单, 招标图纸等)
- 5.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含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等)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如有)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以上排列顺序。



甲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 371458341933

年 月 日

2021 年 9 月 20 日

7.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其他
成交价	250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7月18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星光大街1号-1
订服务协议书。

签

项目业主：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3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N2021-068

业 主 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对于和孚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组建一队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内容为：（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等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每月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不少于两次的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虑在建项目 22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由 3 名成员组成专业技术巡查小组，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月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 2 次，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2 人，每个月中及月末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半月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期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8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500 元/人·次，成员 3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1年（至2022年6月底）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贰拾伍万元人民币**（单价：25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服务期满，全部巡查服务完成后 10 日内一次性支付。

十一、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二、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三、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四、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签章)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年 月 日

2021年 7 月 15 日

8.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成交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2231101000007156339）现已结束。经多方确认，贵公司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 ¥180,000.00 元。接到本通知后，请贵公司委派授权代表，按照采购要求和贵公司采购响应的承诺，在 3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成交日期：2023年11月14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3-003

业 主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8个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

考虑在建项目 10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 4 名成员，专业技术巡查小组前三个月每两周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一次，后续项目熟悉并且运转良好后一个月 1-2 次。检查小组成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周五 16:0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小组成员到位率第一次不达标扣除服务费壹万元，第二次不达标终止合同。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7、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10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

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壹拾捌万元人民币（单价：18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2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

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签章)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账号： 371458341933

年 月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9.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FDCCX-2023-009(CG)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本采购项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的成交供应商，请在收到本通知后 30 日 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逾期按违约处理，采购相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	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单位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叁拾万元整（¥300000 元）	
采购单位（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正本

H00 2023 00322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
工程名称 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3-001

业 主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CCX-2023-009(CG)

甲方：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采购人在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支付给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质量保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及技术参数；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装卸、安装、保险以及其他的的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6 “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2. 合同项目与内容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3. 服务时间、服务费用与服务地点



10045

服务时间：一年；

服务费用：叁拾万元人民币（单价：300000.00 元）。

服务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

4. 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供应商必须按照竞标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2、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 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6. 知识产权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均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

7. 工作考核及付款方式

1、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支付，优秀的支付当月金额的 100%，合格的支付 60%，不合格的不予以支付。

2、服务费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金额为每月金额（中标金额/12 个月）*实际支付月数。

8. 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9. 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培训内容在投标时由供应商提出建议；

10. 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详见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

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11. 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供应商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提供履约保证金 3000 元，提供由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11.2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采购人检查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供应商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采购人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供应商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供应商应当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2 日内予以补足，采购人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11.5 由于供应商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采购人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两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11.7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出现的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8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扣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产生的本合同涉及的相关赔偿金额后，在 7 日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还至供应商。

11.9 建立终端运维台账，就终端维护检修记录等进行记录，并每月上报。

12. 违约责任

12.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采购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采购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12.3 供应商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采购人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可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继续承

担赔偿责任。

12.4 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采购人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 x 日内仍未解决的,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x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供应商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采购人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采购人之前未有阻止分包,采购人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供应商承担的责任,供应商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供应商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 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 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应商、采购人各执二份；

采购人：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3年7月10日

供应商：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3年7月10日



10.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FDCCX-2024-013(CG)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本采购项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的成交供应商，请在收到本通知后 30 日 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逾期按违约处理，采购相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名称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 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	主要内容为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等，详见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295800 元）	
采购单位（公章）	 2024 年 7 月 11 日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24 年 7 月 11 日

H00 2024 00396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
工程名称 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4-001

业 主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CCX-2024-013 (CG)

甲方：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采购人在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支付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质量保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及技术参数；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装卸、安装、保险以及其他的的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6 “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2. 合同项目与负责人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何伟，任职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3. 服务时间、服务费用与服务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1年；

服务费用：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人民币（单价：295800.00元）。

服务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

4. 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供应商必须按照竞标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2、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 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6. 知识产权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均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

7. 工作考核及付款方式

1、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支付，优秀的支付当月金额的100%，合格的支付60%，不合格的不予以支付。

2、服务费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金额为每月金额（中标金额/12个月）*实际支付月数。

8. 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9. 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培训内容在投标时由供应商提出建议；

10. 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详见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

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11. 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供应商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提供履约保证金：交纳合同总金额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

11.2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采购人检查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供应商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采购人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供应商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供应商应当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2 日内予以补足，采购人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11.5 由于供应商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采购人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两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11.7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出现的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8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扣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产生的本合同涉及的相关赔偿金额后，在 / 日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还至供应商。

11.9 建立终端运维台账，就终端维护检修记录等进行记录，并每月上报。

12. 违约责任

12.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采购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采购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12.3 供应商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采购人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可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继续承

承担赔偿责任。

12.4 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采购人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五日内仍未解决的,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潮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供应商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采购人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采购人之前未有阻止分包,采购人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供应商承担的责任,供应商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供应商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 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 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应商、采购人各执二份；

采购人：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4 年 7 月 日

供应商：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4 年 7 月 日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项目负责人
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60 余个。	2021-9-27 2022-9-26	76.58	何伟
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60 余个。	2022-9-22 2023-9-21	77.9	何伟
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年度)	湖州市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在建工地 30 余个。	2023-10-24 2024-10-23	63	何伟
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在建工地 10 余个。	2021-8-30 2023-8-29	40.8	何伟
湖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在建工地	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施工期间涉及安全施工的外架、支模架、临时用电,围护、塔吊、吊篮,升降机等安全巡查和扬尘治理等巡查工作(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在建工地 24 余个。	2021-9-30 2022-9-29	40	何伟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项目负责人
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内容为：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等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情况，在建工地 22 余个。	2021-7-15 2022-6-30	25	何伟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在建工地	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在建工地 10 余个。	2023-11-24 2024-11-23	18	何伟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长合区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的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服务成果报告等。	2023-6-16 2024-6-15	30	何伟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长合区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管理范围内所有项目的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服务成果报告等。	2024-7-25 2025-7-24	29.58	何伟

注：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以截标时间倒推，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类业绩）（不超过 5 项，列表超过 5 项取前 5 项）提供合同（须体现项目建设内容、合同价、项目负责人名字，合同签订时间等主要信息）的主要页面的原件扫描件。若合同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须提供佐证材料。

1.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 9 点 00 分所递交的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重新发包)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伍仟捌佰元；

成交价(小写)：765800 元。

服务期：一年。

工程(项目)质量：合格。

项目负责人：何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发包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金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2021 年 9 月 23 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
工程名称 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年度)

合同编号 DN2021-092

业 主 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1-2022 年度)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2 检查项目）；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第 1 页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6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

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5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

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1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柒拾陆万伍仟捌佰元人民币（单价：7658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由业主确认后，于每年年底（农历）

前统一支付。

十一、履约保证金：

第 4 页

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应向招标人交纳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2 %的履约保证金（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或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采购文件（编号：BLD2021068）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沈镇华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签章）
（签章）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9 月 27 日

附：项目负责人证明

项目负责人委托书

成交项目名称：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致（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兹任命何伟（身份证号：330501198112270256）为八里店镇

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巡查组的服务质量及相关工作。

成交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2年09月22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表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
工程名称 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合同编号 DSF2022-004

业 主 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2-2023 年度)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7 个 100%+2 检查项目）；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

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6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

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5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

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由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柒拾柒万玖仟元人民币（单价：779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由业主确认后，于每年年底（农历）前统一支付。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应向招标人交纳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2 %的履约保证金（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或银

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采购文件（编号：BLD2022071）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

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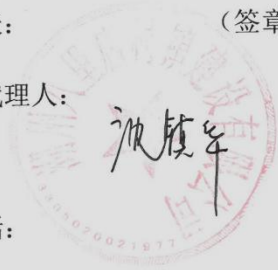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章)

沈毅军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签章)

(签章)

沈毅军

2022 年 09 月 22 日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
及安全巡查巡查小组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周期：2022.9-2023.8

考核内容	考核结果
·是否存在分包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组长是否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小组频次及检查记录反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忠实履行职责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是否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被巡查工地有否出现相关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本轮考核综合得分：

lu

签名：
考核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3.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

成交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9 月 18 日所递交的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项目【项目编号：hzgq202309071】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格（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元整；

成交价格（小写）：¥630000 元；

服务期：一年

项目负责人：何伟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发包文件规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周根美（盖章或签字）

2023年9月25日

附：项目负责人证明

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成交项目名称：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


致（发包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兹任命何伟（身份证号：330501198112270256）为八里店镇

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巡查组的服务质量及相关工作。

成交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
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

合同编号：DSF2023-002

委托人：湖州八里店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成交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 1 页 共 9 页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 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发包人：湖州八里店镇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采购项目(2023-2024 年度)公开发包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详见发包文件要求；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发包范围：八里店镇辖区范围内；

服务期限：一年。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2. 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未经甲方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乙方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专业技术巡查小组组长不得更换，否则罚款 50000 元/人次/项目。

3、考虑在建项目 30 余个，各在建项目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周一次。小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日 16:00 前对重特大问题项目进行上报，每周六 13:3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对重特大问题项目问题需在下周进行优先重点巡查，如有整改不到位的情况，需在当日进行再次上报，并重点注明，以示区分。

随机性检查

一是根据上级业务部门部署的专业安全检查；二是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三是恶劣天气检查。

遇到以上随机性安全检查情况，需根据业主单位要求，临时增派检查小组数量。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甲方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20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成员 8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在提前 5 日向乙方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甲方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甲方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8、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1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10000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 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 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 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 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并结合建筑工程项目特点，在建建筑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涵盖但不限于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现场施工用电和施工机械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等：

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检查项目）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

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等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委托人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服务期限一年。

八、变更：

1. 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 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 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时限：一年

十、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元整；小写：¥630000 元整。

注：服务期内合同总金额不因辖区内项目数量增减而改变。

十一、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预付款；

(2) 余款根据服务质量, 由甲方确认后, 于每年年底 (农历) 前统一支付。

十二、履约保证金：

1.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的 2%

2.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金 (含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保兑支票)
或 银行履约保函或 履约担保书 (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保单保函)

3.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结束后, 如无违约情况, 由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以上诉履约担保的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十三、违约行为及责任

1. 乙方如擅自毁约, 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 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 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 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 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 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 如构成犯罪的, 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四、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五、争议解决：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 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 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 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六、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 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发包文件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帐号： 371458341933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日

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
及安全巡查小组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周期：2023.10-2024.9

考核内容	考核结果
服务质量 ·是否存在分包情况 ·巡查组长是否更换 ·巡查小组频次及检查记录反馈情况 ·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 ·巡查小组忠实履行职责情况 ·是否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被巡查工地有否出现相关安全事故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满意 □可以接受 □不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满意 □可以接受 □不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满意 □可以接受 □不满意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本轮考核综合得分：
100

签名：
考核单位（盖章）
2024年 月 日



4.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页码, 1/1(W)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工程咨询
成交价	408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4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8月27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妙西村凤凰山路1717-1号
签订服务协议书。



项目业主: 湖州行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2日

http://61.175.225.186/hzs/ais/portal/hz/notice/simPrint.jsp?unid=A368261D1A1A561DA1C... 2021-08-31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N2021-083

业 主 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杼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

考虑在建项目 10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 4 名成员，专业技术巡查小组前三个月每两周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一次，后续项目熟悉并且运转良好后一个月 1-2 次。检查小组成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周五 16:0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小组成员到位率第一次不达标扣除服务费壹万元，第二次不达标终止合同。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

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2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



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肆拾万捌仟元人民币（单价：408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40%，第二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4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

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签章)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2024年 8 月 30 日

2024年 8 月 30 日

5.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w

页码, 1/1(W)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工程咨询
成交价	400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9月19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潮州市埭溪镇美妆大厦5楼
签订服务协议书。

项目业主：潮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14日



<http://61.175.225.186/hzs/ais/portal/hz/notice/simPrint.jsp?unid=1681B8189FF189E3C3D00A6A...> 2021-09-25

DN 2024-088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
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吴兴美妆小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埭溪镇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吴兴区埭溪镇区域内施工期间涉及安全施工的外架、支模架、临时用电，围护、塔吊、吊篮，升降机等安全巡查和扬尘治理等巡查工作（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服务工作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文明施工管理：现场参建各方管理人员的到位履职情况；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的编制、审查、审批和落实情况。

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

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

4、民工生活区的管理。

5、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重点检查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1）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情况；

（2）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3）危大工程管控情况；

（4）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第 1 页



(5) 应急管理情况。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虑在建项目 24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月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不少于三次。检查小组成员 3 人，其中组长 1 人为【何伟】、技术人员 2 人为【孙雪超】、【董建兴】，相关人员的任职资质文件报甲方备案，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变动检查小组成员。乙方每月上中下旬分别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检查报告、半年度及年度报告，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检查小组将根据各在建项目施工情况，制定差异化检查办法。如同一项目连续两个检查周期均存在严重隐患未落实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检查周期缩短至一周一次，直至项目恢复正常整改状态为止。同时将书面情况反馈至委托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议处罚。

4、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检查频率不到位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

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增加人员及整改要求，乙方需按要求整改。人员不到位、检查频率不到位第一次不达标各扣除服务费壹万元，任一项第二次不达标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中标人需支付【壹】万元违约金。

5、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6、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

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肆拾万元人民币（单价：40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20%，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6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支付至服务费的 95%，剩余 5%如无纠纷或履职问题后，一个月内付清（不计息）。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

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须支付甲方【壹万】元违约金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5、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以外签订的补充协议或者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如有)
- 4.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含工程量清单, 招标图纸等)
- 5.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含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等)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如有)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以上排列顺序。



甲方: _____ (签章)
 法人代表: _____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乙方: _____ (签章)
 法人代表: _____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 371458341933

年 月 日

2021 年 9 月 20 日

6.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通过（公开竞价）选取方式，现确定你单位为中选人，主要中选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服务范围	其他
成交价	250000元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月完成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备注	本成交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需求书。

请于 2021年07月18日 前，到我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星光大街1号-1
订服务协议书。

签

项目业主：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3日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N2021-068

业 主 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双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对于和孚镇辖区范围内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组建一队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内容为：（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7个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等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2、每月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不少于两次的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虑在建项目 22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由 3 名成员组成专业技术巡查小组，专业技术巡查小组每月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 2 次，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2 人，每个月中及月末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半月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期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人员到位率按照组长 800 元/人·次，技术负责人 500 元/人·次，成员 300 元/人·次的标准在最终结算中扣除。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无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 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具备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1年（至2022年6月底）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贰拾伍万元人民币**（单价：25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服务期满，全部巡查服务完成后 10 日内一次性支付。

十一、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二、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三、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四、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即生效。

3、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需求书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章)

乙方：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年 月 日

2021年 7 月 15 日

7.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成交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2231101000007156339）现已结束。经多方确认，贵公司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 ¥180,000.00 元。接到本通知后，请贵公司委派授权代表，按照采购要求和贵公司采购响应的承诺，在 3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成交日期：2023年11月14日

附：项目负责人证明

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成交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2023 年）

致（发包人）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兹任命何伟（身份证号：330501198112270256）为湖州市吴

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2023 年）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巡查组的服务质量及相关工作。

成交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发包人：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单位盖章）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注：本表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正本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潮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
工程名称 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3-003

业 主 潮州市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
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招标人：湖州吴兴区妙西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另签合同条款，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 公开招标结果达成以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组建一只专业性强的在建工地安全与文明施工巡查专家小组，主要巡查（1）工地扬尘和文明施工管理（主要是 8 个 100%）；（2）主要分部分项专项检查：脚手架工程；基坑工程；模板工程；“三宝”“四口”及临边防护；（3）施工用电、施工机械管理及特种设备人员执证情况；（4）工人生活区的管理（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将被巡查单位的资料移交给乙方。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巡查质量、履约情况以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作出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建立奖惩和淘汰机制。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未经委托人许可或批准的情况下，中标人不得把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工作分包给别的公司。
- 2、每月定期对所有在建工程进行日常安全与文明施工检查：考

考虑在建项目 10 个（具体项目以项目业主方通知为准），初步组建 1 个专业技术巡查小组 4 名成员，专业技术巡查小组前三个月每两周对我镇所有建筑工地巡查一次，后续项目熟悉并且运转良好后一个月 1-2 次。检查小组成员不少于 4 人，其中组长 1 人、技术人员 1 人，检查人员不少于 2 人，每周五 16:00 前将所有项目检查数据进行梳理汇总，书面向镇政府城建办提供每周周报，并提出针对性的检查整改意见。

城建办收到整改意见后，一是向上级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汇报，要求督促相关业主进行整改并反馈；二是镇城建办对照问题清单，根据责任分工落实项目整改反馈；三是下周专业小组针对问题清单重点进行监督巡查，直至整改完毕。

3、巡查小组做到定期安全检查和随机性安全检查相结合。委托人将建立技术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检查记录制度，对人员不到位、到位率较低或履职情况较差的，委托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更换或增加人员要求。小组成员到位率第一次不达标扣除服务费壹万元，第二次不达标终止合同。

4、小组成员要忠实履行职责，不接受施工单位或材料、设备供应单位的请客吃饭、礼品或佣金，不向施工单位索要任何物品，不利益上的往来。

5、委托人有权对中标人巡查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中标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或采取双方约定的其他措施。

6、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委托人在提前 5 日向中标人书面说明理由后，有权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相关巡查人员；

（1）巡查人员不具备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委托人要求的资质条件；

- (2) 巡查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达到考核要求;
- (3) 巡查人员侮辱打骂在建工程的相关工作人员;
- (4) 巡查人员从事赌博、吸毒、嫖娼等违法活动;
- (5) 巡查人员实施不利于委托人的声誉或财产安全的行为。

7、乙方在巡查服务期间被巡查工地出现相关安全事故（死亡 1 人及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部门巡查时发现仍有违规现象（出具通报批评）存在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10000 元。如出现追溯甲方任何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四、委托巡查的责任

1、乙方应确保巡查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完成巡查工作。巡查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对巡查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负责；乙方出具的巡查报告只向甲方提供；对甲方提供虚假巡查报告，甲方可中止委托合同，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巡查报告，视为违约。

3、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应该独立开展巡查任务，如遇特殊问题需要甲方参与解决的，需致函甲方，甲方将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

4、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乙方将配合甲方调查，向事故责任方追责。

五、巡查工作范围和内容：具体巡查范围和内容以委托内容为准，但不限于以上委托内容。

六、巡查质量要求：满足业主委托要求

七、委托时间要求：合同生效后 1 年内

八、变更：

1、合同履行中，甲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者服务时，在

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九、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壹拾捌万元人民币（单价：180000.00 元）。

十、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春节前支付服务期费用的 20%，待整个服务期完成并通过城建办考核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服务费的 2%，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取消其承接资格，并追究但不限于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巡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十三、合同有效期限和中止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巡查工作及后期跟踪服务完成之日终止。

十四、争议解决：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

妙西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
及安全巡查巡查小组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周期：2023.11~2024.10

考核内容		考核结果
服务质量	·是否存在分包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组长是否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小组频次及检查记录反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忠实履行职责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是否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被巡查工地有否出现相关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在服务过程向委托方提出合理的意见或建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服务成果提交时间是否复核合同约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巡查小组实际服务能力是否充分满足项目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轮考核综合得分：		
		 签名： 考核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30日

8.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FDCCX-2023-009(CG)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本采购项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的成交供应商，请在收到本通知后 **30 日** 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逾期按违约处理，采购相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	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单位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叁拾万元整（¥300000 元）	
采购单位（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附：项目负责人证明

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成交项目名称：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致（发包人）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兹任命何伟（身份证号：330501198112270256）为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巡查组的服务质量及相关工作。

成交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07 月 10 日

发包人：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盖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注：本表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正本

H00 2023 00322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
工程名称 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3-001

业 主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CCX-2023-009(CG)

甲方：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采购人在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支付给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质量保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及技术参数；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装卸、安装、保险以及其他的的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6 “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2. 合同项目与内容

2023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3. 服务时间、服务费用与服务地点



10045

服务时间：一年；

服务费用：叁拾万元人民币（单价：300000.00 元）。

服务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

4. 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供应商必须按照竞标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2、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 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6. 知识产权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均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

7. 工作考核及付款方式

1、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支付，优秀的支付当月金额的 100%，合格的支付 60%，不合格的不予以支付。

2、服务费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金额为每月金额（中标金额/12 个月）*实际支付月数。

8. 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9. 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培训内容在投标时由供应商提出建议；

10. 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详见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

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11. 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供应商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提供履约保证金 3000 元，提供由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11.2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采购人检查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供应商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采购人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供应商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供应商应当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2 日内予以补足，采购人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11.5 由于供应商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采购人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两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11.7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出现的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8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扣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产生的本合同涉及的相关赔偿金额后，在 7 日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还至供应商。

11.9 建立终端运维台账，就终端维护检修记录等进行记录，并每月上报。

12. 违约责任

12.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采购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采购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12.3 供应商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采购人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可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继续承

担赔偿责任。

12.4 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采购人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 x 日内仍未解决的,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x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供应商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采购人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采购人之前未有阻止分包,采购人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供应商承担的责任,供应商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供应商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 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 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应商、采购人各执二份；

采购人：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3年7月10日

供应商：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3年7月10日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购买监理巡查服务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周期：2023.7-2024.6

考核内容		考核结果
服务质量	·是否存在分包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组长是否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小组频次及检查记录反馈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忠实履行职责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是否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被巡查工地有否出现相关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本月考核结果：

90分



考核单位（盖章）：

2024年6月15日

9.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FDCCX-2024-013(CG)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本采购项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请在收到本通知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逾期按违约处理，采购相关情况如下：

采购项目名称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 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	主要内容为现场安全生产巡查、质量安全行为巡查等，详见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295800 元）	
采购单位（公章）	 2024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7 月 11 日

H00 2024 00396

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合同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
工程名称 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DSF2024-001

业 主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CCX-2024-013 (CG)

甲方：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采购人在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支付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质量保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及技术参数；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装卸、安装、保险以及其他的的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6 “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2. 合同项目与负责人

2024-2025 年度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何伟，任职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3. 服务时间、服务费用与服务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1 年；

服务费用：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人民币（单价：295800.00 元）。

服务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

4. 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供应商必须按照竞标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2、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 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6. 知识产权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均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

7. 工作考核及付款方式

1、根据每月考核结果支付，优秀的支付当月金额的 100%，合格的支付 60%，不合格的不予以支付。

2、服务费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金额为每月金额（中标金额/12 个月）*实际支付月数。

8. 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9. 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培训内容在投标时由供应商提出建议；

10. 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详见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

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11. 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供应商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提供履约保证金：交纳合同总金额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

11.2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采购人检查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供应商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采购人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供应商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供应商应当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2 日内予以补足，采购人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11.5 由于供应商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采购人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两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11.7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出现的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8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扣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产生的本合同涉及的相关赔偿金额后，在 / 日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还至供应商。

11.9 建立终端运维台账，就终端维护检修记录等进行记录，并每月上报。

12. 违约责任

12.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采购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采购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12.3 供应商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采购人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可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继续承

承担赔偿责任。

12.4 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采购人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五日内仍未解决的,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潮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供应商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采购人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采购人之前未有阻止分包,采购人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供应商承担的责任,供应商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供应商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 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 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四份，供应商、采购人各执二份；

采购人：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4 年 7 月 日

供应商：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4 年 7 月 日




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购买监理巡查服务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周期：2024.7~2025.6

考核内容		考核结果
服务质量	·是否存在分包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组长是否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巡查小组频次及检查记录反馈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人员到位率和履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巡查小组忠实履行职责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是否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被巡查工地有否出现相关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本月考核结果： 95分		 考核单位（盖章）： 2025年6月30日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四、拟派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 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负责人	何伟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级职称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南太湖新区滨湖东单元 TH-07-01-15B 地块总部商务楼综合楼开发建设监理项目；湖州西塞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西凤漾单元 XSS-03-01-07C 号地块开发建设全过程咨询项目；三明市委党校迁建监理项目；湖州八里店镇在建工地文明标化（含治气）及安全检查巡查专家小组服务项目（2021-2026 年度）；湖州吴兴区妙西镇、埭溪镇、南浔区和孚镇关于聘请第三方专家小组巡查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汇报项目；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购买监理巡查服务采购项目。
2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臧国军	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职称	曾在浙江当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主任结构工程师；在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任项目设计负责人；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结构设计总工。
3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胡远庆	注册安全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中级职称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长兴鸿翔纺织有限公司厂房改造项目(1#车间)工程；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
4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沈云锋	一级注册建造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中级职称	曾在浙江泛华监理工程有限公司从事现场监理服务工作；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吴兴区西山社区二期监理项目、南浔银行千金支行新建营业办公用房工程监理项目、南浔中央公园二期监理工程、南浔四季华府住宅项目监理。
5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孙泮刚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职称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湖州苍山 1、2 号块 D 组团（C01-C29）及地下室工程监理项目；湖州市公安局吴兴区分局巡特警大队综合用房监理项目；新疆柯坪县群众文化体育中心工程监理项目；湖州八里店镇常潞家园建设工程监理项目；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服务。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6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李祖国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曾在科进柏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交通基建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为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7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况海龙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曾在梅沙街道办事处基建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驻地服务； 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项目
8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吴贇斌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安全管理员	中级职称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湖州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液体奶茶监理项目； 湖州安吉山屿海旅游养生康复中心监理项目；湖州“太阳城”住宅监理项目；塘口单元 TK-C1 号地块（景泰苑）监理项目；湖州市北分区 SB-03-01-01C-2 地块开发建设监理项目
9	服务组管理工程师	俞斌斌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曾在德信地产开发公司、佳源集团开公司任现场代表；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安吉县浙北大厦建设项目监理、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建设监理项目、吴兴区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监理项目。
10	服务组管理员	施忠泉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	曾在湖州移动南浔分公司任通信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南浔頔塘南岸新建工程 CD-01-02-03C 地块项目监理、 南浔頔塘南岸新建工程西区块 CD-01-02-03B 地块监理项目、頔塘邻里集市 CD-01-02-04D 地块监理项目。
11	服务组管理员	王金尧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湖州光明梦想城北区项目、湖州新丰小区北侧 A-1、 A-2 地块项目、湖州长兴休闲食品智能设备制造项目、深圳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 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12	服务组管理员	张炜炜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曾在汕头市中宏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有限公司、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 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监理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服 务。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3	服务组管理员	姚钦崑	国家注册监理师	/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梅溪镇三产融合产业园建设项目--临港共富产业园监理、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天子湖镇 2021-28、29、30 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监理项目、深圳创智云城 4 栋改造工程监理项目
14	服务组管理员	谭跃	国家注册监理师	中级职称	曾在湖州龙安商城开发有限公司任开发公司现场代表；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德清县武康镇千秋安置一期监理项目、中国联通浙江德清数据中心建设监理项目、塘口单元 TK-C1 号地块开发项目监理、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基地建设监理项目、湖州市人才创业港 II 标段项目监理工程。
15	常驻工务署组员	陈国庆	省级专业监理师	中级职称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安吉数字物流港新建工程之配套功能区建设项目（二期）监理项目、杭州浦沿单元竖塔地块专项用房及地下停车场（人防工程）工程监理项目
16	常驻工务署组员	吴英杰	省级专业监理师	助理工程师	曾在浙江佳成建设有限公司任现场施工员；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织里镇文体中心建设监理项目、吴兴区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监理项目
17	常驻工务署组员	沈一冲	省级专业监理师	/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新建南浔高中建设项目监理、深圳创智云城 4 栋改造工程监理。


注：项目团队人员相关职称证书，人员的专业以职称证或注册证上的专业为准，建设类执业证书以资格证为准，原件备查，人员必须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保（提供最近 1 个月社保证明）

部分服务费用综合考虑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1.项目负责人——何伟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4日
- 2026年08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何伟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1年12月27日

注册编号 : 33009147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5月13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201081000861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2.7

发证日期 : 2024年04月18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p>190-5201</p>  <p style="font-size: 8px;">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p> <p>本人签名 _____</p> <p>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33000002405</p>	 <p>姓 名 _____ 何伟 _____</p> <p>性 别 _____ 男 _____</p> <p>证件号码 330501198112270256</p> <p>级 别 _____ 中 管 级 _____</p> <p>执业证号 192400167439</p> <p>发证日期 2024年3月30日</p> 
<p>190-520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注 册 记 录</u></p> <p>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p> <p>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p> <p>聘用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2029年3月30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注 册 记 录</u></p>

高级职称证书



学历证书（全日制本科）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赞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2.服务组管理工程师——臧国军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30日
- 2028年05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臧国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3月18日

注册编号: S20083301896

聘用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14日-2028年05月13日



臧国军

个人签名: 臧国军

签名日期: 2025.12.30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4日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510 - 202603	6
2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510 - 202603	6
4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5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510 - 202603	6
6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7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510 - 202603	6
8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9	李超	330106199108230053	202510 - 202603	6
10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510 - 202603	6
11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2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510 - 202603	6
13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4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510 - 202603	6
15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6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510 - 202603	6
17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8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510 - 202603	6
19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0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510 - 202603	6
21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2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510 - 202603	6
23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4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5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6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510 - 202603	6
27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8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510 - 202603	6
29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0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510 - 202603	6
31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2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510 - 202603	6
33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4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510 - 202603	6
35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6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510 - 202603	6
37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8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510 - 202603	6
39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0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510 - 202603	6
41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2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510 - 202603	6
43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3.服务组管理工程师——胡远庆

190-2833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03320241033000000463

姓名 胡远庆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30522199502206117

级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50419898

发证日期 2025年4月15日



190-2833

注册记录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30年4月15日



注册记录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胡远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02月20日

注册编号: 33038147

注册执业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5月21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胡远庆
签名日期: 2026年1月28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胡远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0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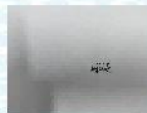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浙1332022202406842

聘用企业: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03至2027-06-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胡远庆
签名日期: 2026年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6月03日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胡远庆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2月20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湖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2月7日
 证书编号: ZC3305202500122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TU5SHE6N





学士学位证书

胡远庆，男，1995年2月20日生。在浙江工业大学
函授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浙江工业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33742020600375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二〇二〇年 六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inadegrees.com.cn>

姓名 胡远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年2月20日
住址 浙江省长兴县泗安镇仙山村五金自然村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30522199502206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5.28-2029.05.28



4.服务组管理工程师——沈云锋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8日 - 2026年09月14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 名: 沈云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7月21日	
注册编号: 浙1332020202106106	
聘用企业: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i>沈云锋</i> 签名日期: 2026.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8日
- 2026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沈云锋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7月2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3300015108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19日-2026年08月18日
聘 用 单 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沈云锋
2026.3.18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3日
- 2026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 沈云锋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8年07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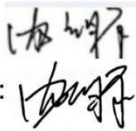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 33019887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11月25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11.13



发证日期 : 2025年09月18日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本证书统一由市、县（区）人事部门发放。



评委会名称：潮州市建设工程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公布文件：潮人社函〔2016〕84号

取得资格时间：2016年10月19日

发证时间：2016年11月16日

发证单位：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16-B-0373

姓名：沈云锋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07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峰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赟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泮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cal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5.服务组管理工程师——孙泮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30日
- 2026年0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孙泮刚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1年05月07日

注册编号 : 33009968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8月1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6月13日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孙泮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5月07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19年11月24日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42123198105073617

证书编号: G3300305674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IGPMC64B



发证时间: 2019年12月30日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赞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6.服务组管理工程师——李祖国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9日
- 2026年0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李祖国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6年06月13日

注册编号 : 33042151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6月24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个人签名:  李祖国

签名日期: 2026年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6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祖国

社保电脑号：809516473

身份证号码：5109021986061301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12145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112145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6	3112145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7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8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9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0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1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2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6	01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6	02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6	03	3112145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合计			8833.03	4156.72			3904.06	1480.9			370.28		494.12	393.34			98.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91d3a6f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1121457
单位名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服务组管理工程师——况海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4日
- 2026年05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况海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8月19日	
注册编号 :33041862	
注册执业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4月13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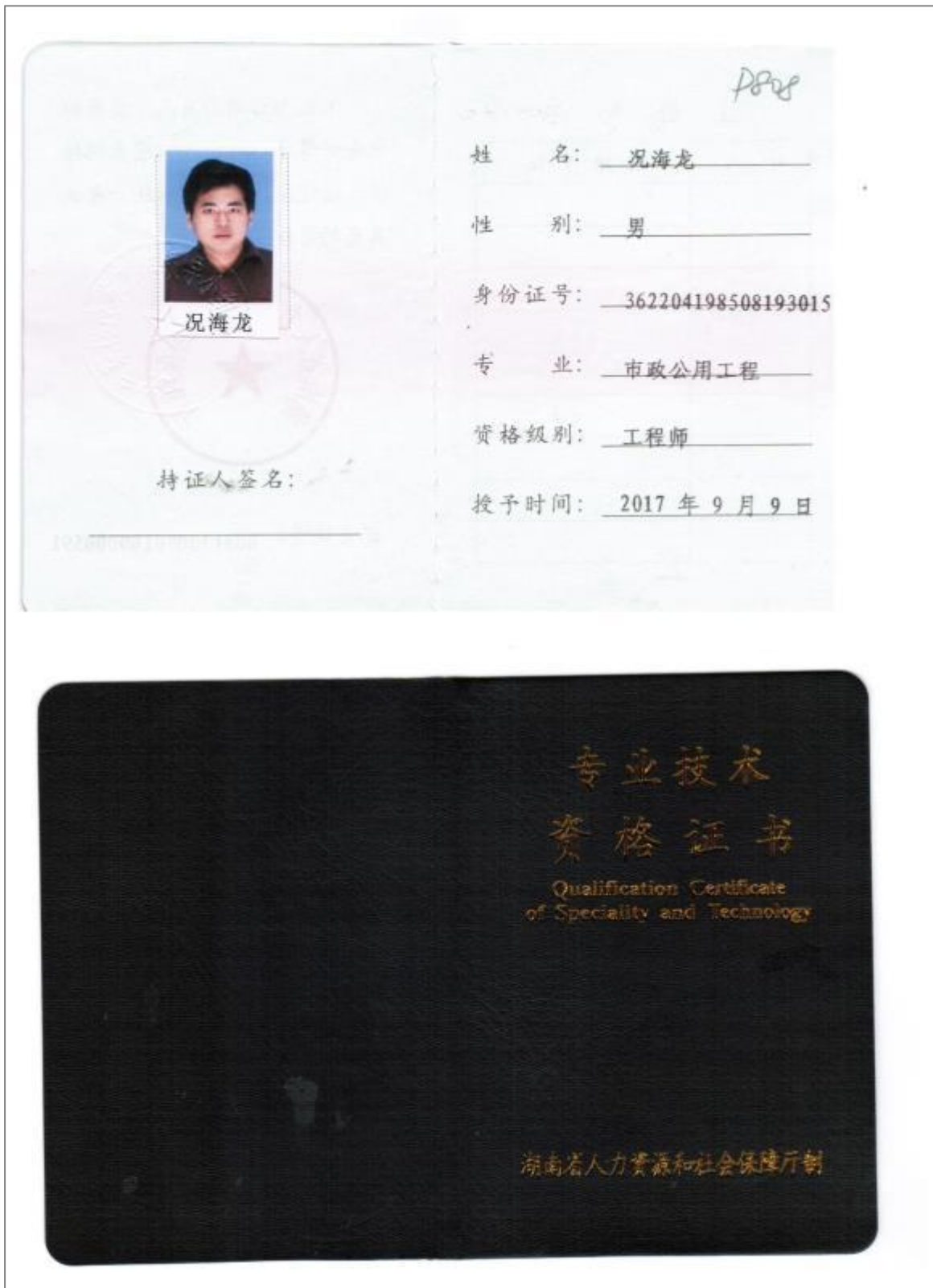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  况海龙

签名日期 : 2025年11月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8.服务组管理工程师——吴赞斌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吴赞斌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9年09月02日

注册编号 : 33038833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161

发证日期 : 2024年09月05日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本证书统一由市、县（区）人事部门发放。



评委会名称： 潮州市建设工程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公布文件： 潮人社函〔2017〕92号

取得资格时间： 2017年11月15日

发证时间： 2017年11月15日

发证单位： 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 2017-B-0846

姓名： 吴贇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9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贇斌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九月 二日生，于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天津大学仁爱学院

院 长： 武学

证书编号： 140381201205207095

二零一二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20)0590601

姓名：吴赞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9月

企业名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6月23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07日 至 2026年06月06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吴赞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2 日

住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朝阳街道红丰新村176幢4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305011989090213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湖州市公安局吴兴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3.02-2038.03.02



9.服务组管理工程师——俞斌斌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9日
-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俞斌斌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9年03月11日

注册编号 : 33034490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俞斌斌

签名日期 : 2026.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161

发证日期 : 2023年09月19日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赆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ion>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10.服务组管理员——施忠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3日
- 2026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施忠泉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1年02月28日

注册编号 : 33025868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11月10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4年08月22日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赞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11.服务组管理员——王金尧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王金尧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8年07月04日

注册编号 : 33043344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10月14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通信工程





个人签名 : 

王金尧

签名日期 : 2026.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10月15日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赞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12.服务组管理员——张炜炜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8日
- 2026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张炜炜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8年08月24日

注册编号 : 33032670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6月06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3年0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3年06月07日

江苏省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p>姓名：张炜炜</p> <p>性别：男</p> <p>出生年月：1998-08-24</p> <p>身份证号：440582199808243676</p> <p>工作单位：江苏韬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p> <p>初定部门：徐州市铜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p> <p>系列（专业）：建设工程</p> <p>专业（学科）：科技管理·工程管理</p> <p>证书号：223203128094418644</p> <p>取得资格时间：2022-12-04</p> <p>文件号：铜人社发〔2022〕84号</p>	  <p>在线证书信息</p>  <p>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p>
--	--

<p>姓名 张炜炜</p> <p>性别 男 民族 汉</p> <p>出生 1998 年 08 月 24 日</p> <p>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仙城镇利 陂西北十一巷9号</p> <p>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808243676</p>	
---	---

	<h2>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h2>
<p>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p> <p>有效期限 2018.07.12 — 2028.07.12</p>	



13.服务组管理员——姚钦崑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姚钦崑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8年02月27日

注册编号 : 33036384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10月24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3.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161

发证日期 : 2023年10月25日



14.服务组管理员——谭跃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31日
- 2026年09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谭跃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1年09月15日

注册编号 : 33034488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3年09月19日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谭跃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9月15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湖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2月11日
 证书编号：ZC3305202301079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HDIMITSH



发证时间：2022年12月29日
 电子证书管理章



15.常驻工务署组员——陈国庆（本科）

杭州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由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杭州市职称系统面向社会提供电子证书核验服务。

姓名	陈国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0月01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级别	中级
取得时间	2019年12月05日		
公布文号	杭人社函〔2020〕2号		
评定组织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文单位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日期	2020年01月03日		
证书编号	Z330100082819		
二维码验证		在线验证码	915910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 2020年08月24日



1、本证书是浙江省监理岗位从业人员参加业务培训的有效证明；
 2、本证书可进入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协会公众号—关于协会—信息查询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或进入浙江省建设信息港（<http://jst.zj.gov.cn>）—办事服务中进行核验；
 3、持证人应妥善保管证书，不得涂改、转让、出租或出借，如有遗失或损毁，应及时申请补发。补发的证书将生成新的核验二维码，原二维码失效。

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合格证书

证书编号: 专监师06202000101
 姓 名: 陈国庆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0月01日
 从事专业1: 房屋建筑工程
 从事专业2: 市政公用工程
 从事专业3: 施工安全管理
 身份证号: 330621198910015410

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 监制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510 - 202603	6
2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510 - 202603	6
4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5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510 - 202603	6
6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7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510 - 202603	6
8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9	李超	330106199108230053	202510 - 202603	6
10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510 - 202603	6
11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2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510 - 202603	6
13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4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510 - 202603	6
15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6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510 - 202603	6
17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 18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510 - 202603	6
19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0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510 - 202603	6
21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2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510 - 202603	6
23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4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5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6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510 - 202603	6
27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8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510 - 202603	6
29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0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510 - 202603	6
31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2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510 - 202603	6
33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4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510 - 202603	6
35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6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510 - 202603	6
37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8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510 - 202603	6
39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0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510 - 202603	6
41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2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510 - 202603	6
43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16.常驻工务署组员——吴英杰（本科）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英杰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十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
 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 院 长：汪玉明

电子注册号：132801201705000646

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

学士学位证书

吴英杰，男，1995年10月8日生。在浙江理工大学
科技与艺术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
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任



证书编号：1328042017000646

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inadegrees.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浙建安C3(2020)6591283

姓 名： 吴英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10月
 企 业 名 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1月09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3日 至 2026年11月08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湖州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由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此证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吴英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年10月08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级别	初级
取得时间	2019年10月18日		
公布文号	湖人社函〔2019〕105号		
评委会名称	湖州市初定专业技术职务审定小组		
发证时间	2019年11月08日		
发证单位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	2019-定-1381		





电子证书管理章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19年12月17日

电子证书管理章

17.常驻工务署组员——沈一冲（本科）





社保证明



浙江省(湖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456	456	456	
2025年10月 - 2026年03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姚钦崑	320683199802270213	202510 - 202603	6
2	施忠泉	330501198102282210	202510 - 202603	6
3	何伟	330501198112270256	202510 - 202603	6
4	沈云锋	330501198807218657	202510 - 202603	6
5	俞斌斌	330501198903112414	202510 - 202603	6
6	吴赞斌	330501198909021337	202510 - 202603	6
7	谭跃	330501199109151015	202510 - 202603	6
8	吴英杰	330501199510084939	202510 - 202603	6
9	沈一冲	33050119960819241X	202510 - 202603	6
10	胡远庆	330522199502206117	202510 - 202603	6
11	王金尧	330522199807044710	202510 - 202603	6
12	孙洋刚	3421231981050736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09331404195922,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五、其他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2026-2028 年度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0. 为保证本技术咨询服务的真实性和独立性，本项目由第三方独立完成，因此我方承诺目前未参与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在建项目建设，且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不参与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6 年-2028 年拟建项目建设。若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授权委托人： 杨鑫

单位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田盛街 801 号 邮编： 313000

联系电话： 15298246235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日期： 2026 年 4 月 29 日

